

杭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

设计招标文件示范文本

(资格后审)

(2019年版)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制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新浦中学及幼儿园项目设计

(招标编号: A3301080120525739001211)

招标文件

(☒资格后审☐邀请招标)

招标人: 杭州市滨江区教育局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代建单位: 杭州滨江城建发展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 浙江省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2025年02月14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杭州市滨江区教育局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陵路2031号钱江大厦15楼
	代建单位	名称：杭州滨江城建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春晓路558号 联系人：来泽华 电话：0571-86623153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浙江省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古墩路701号紫金广场A座1208室 联系人：郑燕、李梦圆 电话：13588251060、0571-85056231
1.1.4	工程名称	新浦中学及幼儿园项目设计
1.1.5	建设地点	杭州市滨江区浦沿单元
1.1.6	建设规模	地块用地面积约5.4467公顷。项目建设容积率不大于1.2，建筑密度不大于30%，绿地率按《杭州市城市绿化管理条例》执行且不少于35%，建筑高度不大于24米。新建36班初中、18班幼儿园（包含3个托班），总建筑面积约9.53万平方米，地上6.53万平方米，地下3.0万平方米。其中中学部分地上约5.53万平方米，地下约2.44万平方米，幼儿园部分地上约1.0万平方米，地下约5600平方米。
1.1.7	投资估算	投资估算71475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约57620万元。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和调整）（☐ BIM设计服务） ☒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和调整）和施工图设计（☒ BIM设计服务） ☐ 其他 招标内容具体包括：包括完成方案设计及优化（含估算编制）、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概算调整），相关评估类项目（包含节能评估报告及能效测评报告（具体按杭建科发[2016]327号文件要求执行）、能评、环评、环评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日照分析、景观风貌区）、图纸会审、技术交底、施工过程的技术指导和技术服务、出具设计变更联系单、材料及设备技术要求、相关验收等后续服务，以及提供工程勘察的《工程勘察任务书》等工程勘察的详细要求和报审配合，初步设计批复前需委托第三方测绘单位进行项目面积预测绘等。 设计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用地红线范围内新建项目的建筑物构筑物设计、地下空间设计、室外工程设计、建筑景观设计、停车设计、厨房设备设计及相关审批等，以及建筑工程所包含的所有相关专业的的设计内容：如施工临时开口设计、项目建筑设计（含装配式）、

		结构设计、钢结构设计、电气设计、给排水设计（含室外综合管线设计）、暖通设计、消防设计、弱电智能化设计（包含舞台灯光幕布系统等）、装饰装修设计、幕墙设计、PC设计（含对后续施工总包单位PC深化图进行复核）、绿色建筑、（近）零、超低能耗建筑（如有）、可再生能源（如有）、太阳能光伏（如有）设计、评估、申报等应符合相关规范、规定等要求，BIM设计（应达到浙江省工程建设DB33/T1154-2018所要求的应用程度等级二级要求，且工程量统计应能满足业主方要求），海绵城市设计（雨水回收系统）、人防设计、基坑围护设计、交通组织设计、绿化景观设计、抗震支架设计、交通设施及人防标识标线（总图及地下室设计）、电梯及电梯装修设计、强电的配电室变压器或开关站变压器设计、厨房设备设计、田径场跑道及所有运动设施设备设计、篮球场的运动地板设计等。 设计深度应满足符合国家规定的图纸编制深度要求、本招标文件内合同要求和业主方案审批完成后进行工程总承包招标所需的深度，并完成招标人和相关审查部门的阶段性审查意见所提出的修改工作。包括方案评审（若有）和初步设计审查。设计单位提供给招标人的设计成果必须保证其完整性和准确性，并符合滨江区学校设计导则。 实施过程中招标人若根据相关主管部门或项目推进实施进度等要求，可以对设计合同中设计阶段的范围和内容等进行调整，投标人应无条件接受和服从并执行，相关设计费用按合同对应结算条款进行结算，但投标人要按招标人要求做好后续相关设计工作的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各类设计参数、计算数据、复核等），各投标人在投标时要自行考虑该因素。
1.3.2	设计服务期限	总服务期 90天，其中： 1）方案设计文件编制时间：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 <u>15</u> 日历天内完成方案设计工作。 2）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概算调整）编制时间：方案设计周期完成后 <u>25</u>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工作。 3）施工图设计文件编制时间：初步设计周期完成后 <u>50</u>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等工作；其中各专业工程施工图出图节点时间以发包人或相关部门的要求为准。
1.3.3	质量标准	☐符合《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 ☒符合《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 ☒其他：达到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行业技术规程，符合相关专业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要求。 上述规定以国家颁布的最新标准为准。
1.4.1	投标人资质及要求	☒见招标公告 ☐见投标邀请书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见☐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及投标人须知相应条款内容要求。 信用分计取规则：☐按联合体牵头人的信用分计取 ☐按联合体成员单位中信用分最低一

		方计取 ☐ 按联合体各成员单位信用分合计后的均值计取
1.4.3	资格审查方式	采用资格后审
1.4.4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处于国家、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的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做出的行政处罚中规定的停止承接业务期限内。
1.9.1	踏勘现场	投标人自行踏勘。
1.10.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2.2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资格审查内容要求：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技术评审内容要求：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初步评审内容要求：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 其他要求：
1.12.3	偏差	☐ 不允许 ☒ 允许，允许偏差的内容、范围和幅度：允许正偏离，即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红线图、招标补充文件（如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于 2025年02月27日 时前 ☒ 杭州建设工程招标造价平台 （ https://ztb.cxjw.hangzhou.gov.cn:8092 ）-“招投标项目信息”-“招标文件（补充招标文件）”栏目中找到项目，点击对应提疑按钮以不署名的形式进行提疑。 ☐ 书面传真提疑，以不署名形式传真至_____。 ☐ 书面扫描件电子邮件提疑，以不署名形式发送电子邮件至_____。 联系方式：13588251060 联系人：郑燕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招标人将在 2025年03月03日 17:00 前对投标人疑问作出统一的解答，并以招标补充文件的形式发出。 ☒ 在 杭 州 建 设 工 程 招 标 造 价 平 台 （ https://ztb.cxjw.hangzhou.gov.cn:8092 ）、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hzctc.hangzhou.gov.cn ）上公开发布。在开标前，投标人须随时关注网站的最新答疑信息，自动下载。 ☐ 书面（ ☐ 传真 ☐ 邮寄 ☐ 电子邮件）形式发至各投标人。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 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杭州建设工程招标造价平台 （ https://ztb.cxjw.hangzhou.gov.cn:8092 ）、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hzctc.hangzhou.gov.cn ）发布的补充文件信息，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

		负。 ☐潜在投标人在补充文件发出之日24小时内按要求回复确认。
2.3.1	招标人修改文件发出的形式	同2.2.2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同2.2.3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资格审查材料： 3.1.1.1 投标函封面； ☒3.1.1.2 资质资格证明材料； （人员资格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如☒项目负责人, ☐其他） ☐3.1.1.3 业绩证明材料（若有）： / ； ☒3.1.1.4 投标担保材料（如银行保函/保险保证/担保公司担保保函等）； ☐3.1.1.5 其他投标资料：_____ 3.1.2 技术标（页码不得多于 300页，不得少于 100页，文本连续编码）； ☐其他投标资料：_____ 3.1.3 资信标； ☐其他投标资料：_____ 3.1.4 商务标； ☐其他投标资料：_____ ☒其他投标资料：展示图板☒有 <u>4</u> 幅，大小 A1（展板图板底面、背面宜统一采用黑色）
3.2.1	增值税税金计算方法	☒一般计税法 ☐简易计税法
3.2.3	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投标限价 1143.6000 万元。单方最高限价：120元/平方米（按本项目总建筑面积约95300平方米折算），超过最高限价及单方最高限价的做无效标处理。 ☒风险控制价 914.8800 万元，为防止投标人低价抢标，最高投标限价的 80 %作为风险控制价。
3.2.7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1、投标报价，投标人的设计费报价应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设计所有工作量和提供全套设计文件及相关配合工作及服务的全部费用，投标人依据市场情况结合自身实际自行合理报价。 2、结算方式： ①单方设计费为项目设计费计取和计算依据，设计费最终结算以规划部门批准的规划许可证明明确的总建筑面积，按单方设计费结算（即：设计费结算总价=工程规划许可证总建筑面积*单方设计费）。 ②项目设计费结算价不得高于概算批复中的设计费用（规划条件发生重大变化除外）。 ③如因重大因素（如规划红线重大调整或设计阶段范围调整或选址地块调整等）的，需调整设计内容的，设计人应予以配合，需增加设计费的，则经双方协商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的，设计人应无条件配合，相关设计费按设计各阶段所占合同价比例进行结算，设计人不得再提出任何附加费用。 ④设计费含所有专家论证费用，以及设计过程中出现的补充、修改、完善等，设计人应不计次数的免费承担，直至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核同意。 6、其他： （1）投标人应先到项目所在地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位置、地质地

		貌、气候与水文条件、交通状况、电力、上水、下水、热力和天然气等基础设施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其提交设计方案的可实现性和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中标人忽视或误解项目基本情况，而使招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蒙受的损失，将由中标人按实对招标人进行赔偿。 (2) 投标人的设计费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设计人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所需的专家评审费、咨询费、会务、人工、资料、交通、差旅、办公、文印、赶工费用、税金、对设计中存在的所有设计缺陷或不足进行修改、工程概算编制及修改等费用，并包含对第三方深化设计的审核、设计人参加技术交底、工地现场例会、施工配合、出具设计变更文件、配合发包人进行各阶段验收、配合完成竣工图等所有的后续跟踪服务的一切费用。 (3) 在合同实施期间，工程设计费用不随国家政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包括中标后按评标委员会、招标人及相关部门的意见修改、优化设计所需的费用，招标人不另外单独支付。 (4)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设计期间各类价格的风险、物价上涨因素、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和自然条件，并计入总报价，今后此类因素均不作调整。投标报价应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兼顾经济性原则，严格控制工程总投资。 提醒：总报价请以单方报价乘面积的计算方法，避免出现总价除面积除不尽的情况，影响后期结算。
3.3.1	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 <u>60</u> 个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算）。
3.4.1	投标担保	1、金额：人民币 <u>10</u> 万元（不得超过10万元） 2、交纳方式： A: 财政性资金（接受银行保函、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担保公司担保保函、浙江省投标保证金数字保函） 注： 担保交纳方式将按招标核准登记表中“投标担保缴纳方式”下拉框中勾选的方式直接获取显示(即：A: 财政性资金（接受银行保函、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担保公司担保保函）；B: 非财政性资金（接受转账、银行保函、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担保公司担保保函）)； 转账形式缴存担保的，应当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 ☐3、投标担保交纳的其他要求： 4、其他形式要求：按《关于在杭州市建设工程项目中推行工程担保制度》等文件执行。 备注： 1、重新招标项目，参与投标的投标人仍需按上述规定要求重新递交投标担保。 2、关于各类投标保函要求：其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函中保证人承担责任的条件须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一致；其二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函必须是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保函；其三若因投标人的投标保函中承担责任的内容条件及赔付方式与招标文件要求不完全一致导致担保人拒不承担担保责任的，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金额向招标人履行赔付责任。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 投标担保的情形	1、经查实，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存在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的。 2、其他：<u>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u>
☑3.7.3A (1)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1、纸质投标文件应采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投标文件格式文件有要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文件，必须按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和合法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2、电子投标文件要求签章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 ☐3、采用联合体投标，除联合体协议书、投标函、投标函封面外，由联合体牵头人在上述电子/纸质投标文件加盖相应章、签字即可。 4、技术标采用暗标，技术标副本（暗标）不得盖章或签字。 ☐5、其他要求：
☑3.7.3A (2)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1、纸质投标文件 1.1纸质文本/展示图板/设计模型/BIM模型 纸质文本份数：正本一份，副本 <u>4</u> 份 展示图板 ☐无 ☑有 <u>4</u> 幅，大小 <u>A1</u> （如A1、A0,请严格按照要求的幅面大小提供，不允许折叠、展开）；（展板图板底面、背面宜统一采用黑色） 设计模型 ☑无 ☐有； BIM模型 ☑无 ☐有 <u> </u> 个； 1.2装订要求：技术标副本（暗标）、技术标正本（明标）分别单独装订，文本采用胶装。 2、电子投标文件 2.1采用《2019年杭州市建设工程招投标数据接口规范》设计开发，并通过交叉验证测试并在杭州建设工程招标造价平台（https://ztb.cxjw.hangzhou.gov.cn:8092）公示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本次投标应用V3.2.0电子投标工具，详见杭州建设工程招标造价平台（https://ztb.cxjw.hangzhou.gov.cn:8092）“招投标项目信息”页面最上方的“电子投标工具下载”按钮进行下载更新。 电子投标文件包括资格审查材料、资信标、商务标等内容组成，应分别放入投标工具相应的模块： 2.1.1资格审查材料：投标函封面、资质资格证明材料、业绩公示汇总表（资格业绩条件的汇总）及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若有）、投标担保扫描件、招标人要求的其他材料（若有）等； 2.1.2资信标：投标文件资信标中招标人要求提交的评审材料（含证明材料的扫描件）； 2.1.3商务标：投标文件商务标格式中要求的相关材料（含证明材

		料的扫描件)。 2.2电子投标文件的生成及电子标书份数要求: 2.2.1使用投标工具软件编制生成电子加密标书1(后缀名为“.HzTbs1st”),内含资格审查材料;使用投标工具软件编制生成的电子加密标书2(后缀名为“.HzTbs2nd”),内含资信标和商务标。 2.2.2电子标书份数要求: 电子加密标书1:一正一副共两张光盘(在光盘上标明“标书1正本”、“标书1副本”); 电子加密标书2:一正一副共两张光盘(在光盘上标明“标书2正本”、“标书2副本”)。 注:电子加密标书副本仅作为备用。 ☐3、多媒体演示文件刻录光盘一张或U盘一个; ☒4、其他:中标单位应向招标人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u>5</u> 份。 <u>注:1.友情提醒,技术标为纸质投标文件和展板开标现场提交,资格审查材料、资信标、商务标为电子投标文件,刻入光盘开标现场提交。</u>
☒ 3.7.4	业绩证明文件要求	☒业绩公示汇总表须按所附证明材料如实填写,未录入的不作为评审依据 ☐其他
3.7.5(A)	投标文件暗标要求	1、纸质技术标副本文件、展示图板(如有)和多媒体演示方案(如有)中不得出现直接反映投标人身份或人员姓名的信息,不得出现直接反映投标人身份或人员姓名的标记。 2、纸质技术标副本的封面统一采用A3幅面白色纸,封面空白无内容;技术标副本文本采用A3幅面白色纸张。 ☐3、其他:
☒ 4.1.1(A)	投标文件外包装和密封要求	“技术标副本(暗标)”、“电子加密标书1”、“技术标正本(明标)”、“电子加密标书2”分别包装密封,并在外包装上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盖章)。 ☐多媒体演示文件(如有)和技术标副本一起密封,光盘或U盘封装不作要求,但不得出现直接反映投标人身份或人员姓名的信息,不得出现直接反映投标人身份或人员姓名的标记; ☒展示图板:外包装:单独外包装并密封,在外包装上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盖章); 内封装:设内封装,内封装上不得出现直接反映投标人身份或人员姓名的信息,不得出现直接反映投标人身份或人员姓名的标记。 注:开标时展示图板仅拆开外包装。 ☐其他:
☒ 4.1.2(A)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招标人名称: <u>(工程名称)</u>设计招标项目投标文件 包内资料名称:如“技术标副本(暗标)”、“电子加密标书1”、

		“技术标正本（明标）”、“电子加密标书2”等 招标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_____ 在 投标截止时间 前不得开启
4.2.1	投标截止时间/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2025年03月10日 14:00:00
☒ 4.2.2 (A)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高新区（滨江）分中心开标室1-2404（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200 号区文化中心 10 号门 3 楼 CA 锁签到，4 楼开标）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投标截止时间止，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不予开标，投标文件退还： 1、招标人设置工程业绩作为必要条件的，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7个的； 2、未设置工程业绩条件为必要条件，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 3、因网络、系统、电力等不可抗力因素延期开标的。 其他：
☒ 4.2.5 (A)	投标文件的拒收情形	1、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内封装未出现直接反映投标人身份或人员姓名的信息的，未出现直接反映投标人身份或人员姓名的标记的，不得拒收）； 3、开标委托人未携带居民身份证的； 4、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拒收： （1）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确读取的或无法导入成功的； （2）投标文件份数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5、其他：投标企业未在 投标截止时间 前进行刷卡签到或投标企业未在 投标截止时间 前到交易中心或招标人（代理）工作人员手工录入签到。
☒ 5.1 (A)	开标时间和地点	本项目分两阶段开标。 一：第一阶段开标 1、开标时间：2025年03月10日 14:00 （同投标截止时间） 2、开标地点：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高新区（滨江）分中心开标室1-2404（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200 号区文化中心 10 号门 3 楼 CA 锁签到，4 楼开标） 3、参加开标会议的要求 开标前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为所有联合体成员）须进行企业CA锁刷卡签到，未带CA锁的，可由交易中心或招标人（代理）工作人员手工录入。参加开标会议的，可以是法定代表人，也可以是其委托代理人，并携带本人居民身份证。 ☒ 采用投标函获取信息作为投标单位签到信息。标录显示问题仅作提醒企业后续完善资料信息的作用，不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否决投标的依据。

		二：第二阶段开标 1、开标时间:2025年03月11日 12:30 （时间暂定，具体视技术标评审完毕后另行通知） 2、开标地点： 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高新区（滨江）分中心开标室1-2404（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200 号区文化中心 10 号门 3 楼 CA 锁签到，4 楼开标） 3、参加开标会议的要求 参加开标会议的，可以是法定代表人，也可以是其委托代理人，并携带本人居民身份证。投标人未到现场的，视为对开标过程及结果无异议。
☑5.2 (A)	开标程序	（一）至开标时间，招标人宣布开始开标。 （二）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由投标人代表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或由招标人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并公证； （三）招标人代表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技术标副本”、“电子加密标书1”进行拆封，将电子加密标书1（后缀名为“.HzTbs1st”，内含“资格审查材料”）正本电子光盘（注：先导入正本光盘，副本光盘仅在正本光盘损坏无法读取时才启用）导入评标系统，并宣读投标文件份数,公布投标单位、项目负责人□其他：_____； （四）第一阶段开标完毕。 （五）第二阶段开标 招标人代表对“技术标正本”、“电子加密标书2”进行拆封，将电子加密标书2（后缀名为“.HzTbs2nd”，内含“资信标”和“商务标”）正本电子光盘（注：先导入正本光盘，副本光盘仅在正本光盘损坏无法读取时才启用）导入评标系统，系统自动读取成功后，公布投标单位投标报价、设计服务期及其他内容。 □其他：_____。
5.4	特殊情况处置	因网络、系统、电力等不可抗力因素延期开标的，需更新制作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重新递交。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成员为5人及以上单数。（评标委员会开始评标前应推选1名专家为评标组长，招标人代表不得担任评标组长）
6.3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技术标分值：____ 80 ____分 ☑资信标分值：____ 10 ____分 商务标分值：____ 10 ____分 每高于评标基准价的1%扣____ 0.5 ____分（0.5~1）， 每低于评标基准价的1%扣____ 0.3 ____分（0.3~0.5）。 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方式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 <u>杭州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平台</u> (https://ztb.cxjw.hangzhou.gov.cn:8092)、 <u>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u> (http://hzctc.hangzhou.gov.cn)

		公示期限：3日
7.2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___个（不超过3个）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将：（ ☐ 重新招标 ☐ 按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 其他：否，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u>不排序的方式向招标人推荐3-5名中标候选人（如有效投标人≤6家的应推荐3名，有效投标人7-9家的应推荐4名，有效投标人≥10家的应推荐5名）。</u>
	定标核查	招标人将对评标委员会确定的中标人或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和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行贿犯罪纪录情况进行查验。如查实近三年（2022年03月01日以来）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为准），则取消其中标资格。
7.2.4	定标因素	价格因素：(主要包括投标人的商务报价高低)； 企业实力：(主要包括企业规模，资质等级，专业技术人员规模，近3年的财务状况，过往业绩(含业绩影响力，难易程度)等)； 企业信誉：(主要包括企业信用情况，过往业绩履约情况，建设单位约评价等)； 投标方案优劣：(主要包括技术标情况、工程建设时重难点问题的解决方案等)； 拟派团队能力与水平：(主要包括团队主要负责人类似工程业绩，拟派项目团队人员的资信实力等)； 招标人认为需考量的其他要素。
7.2.5	定标会议地点和时间	☐ 1. 定标时间： 。 ☐ 2. 定标地点： 。 ☒ 招标人根据相关规定在评标结果公示结束后10日内召开定标会议。
7.4	履约担保及支付担保	履约担保的金额：合同总价的 <u>2</u> %（不得超过2%）。 支付担保的金额：合同总价的 <u>2</u> %（不得超过2%）。 履约担保/支付担保的形式：同投标担保。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对未中标人的补偿标准： <u>入围中标候选人补偿5万元（实际中标人不做补偿），招标人享有受到补偿但未中标的投标人所提交的一切设计成果的使用权和所有权，设计成果知识产权的使用由招标人决定。</u>
8.1	重新招标其他情形	1、资格后审项目设置了招标工程设计所需最低资质（资格）条件外的其他条件，导致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数量不足的； 2、招标投标过程中，因项目发生变更，现有招标资格条件和项目工程规模不符的； 3、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履行合同、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8.2	不再招标的情形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个的，报经有关招标投标监管部门同意后可以不招标。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投标文件的澄清、质询	1、澄清回复时间不得超过在发出通知后 <u>30</u> 分钟（该时间填报不得超过30分钟），投标人逾期或未按要求澄清回复的，将视为不予回复或确认，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投标人通讯不畅通，导致不能及时联系的，视作为投标人不予回复或确认。 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10.2	陈述和答辩 （注：投标人应妥善安排好人员，并在“投标承诺书”中填报真实、准确的传真号码和电子邮箱地址。拟派项目负责人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陈述和答辩的，按照杭州市信用管理办法，对投标人实施信用扣分，扣分相关通知材料将通过投标承诺书中的传真或电子邮箱送达。）	1、陈述和答辩人：进入技术标评审的投标人的拟派项目负责人。 2、答辩方式：☐现场语音答复☐书面答复☐电子平台在线答复 3、陈述和答辩通知方式及相关规定： （1）答辩对象一般为进入技术标评审的投标人，招标人（或代理机构）通过短信方式发送给授权委托人，通知项目负责人进行陈述和答辩。项目负责人未按通知要求的时间到达指定地点的，视为自动放弃陈述和答辩，该项按0分处理。 （2）从通知时间到答辩开始时间一般为90分钟，晚高峰、节假日等特殊时间段可延长到120分钟。 （3）陈述和答辩人应在陈述和答辩问题的范围内进行陈述和答辩。 4、陈述和答辩地点： 5、陈述和答辩问题：相关陈述和答辩的问题，题目主要范围为（招标人填写）_____；具体题目应由评标委员会在上述范围内，结合招标文件及评审因素统一拟定。 6、参加答辩人员在进入答辩区域后须缴存通讯工具，进场不允许携带资料，答辩时不得自报姓名和单位名称，否则该项按0分处理。 7、关于陈述和答辩的流程和要求详见具体项目的招标文件。
10.3	特别说明	一、合同条款及格式的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可以使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房屋建筑工程）》（GF-2015-0209）、《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专业建设工程）》（GF-2015-0210），本招标文件不再誊抄。 二、投标人须知具体内容如与本前附表不一致的，以本前附表为准。 三、根据《杭州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暂行办法》杭政函【2019】27号文的规定，评标中，发现在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中有管理办法中“二、招标、投标中第（十六）条情形之一的”，且经询标澄清投标人无证据材料证明其合理性的，经评标委员会半数以上成员确认，其投标可视作串通投标并按否决投标处理，不再对其进行评审。经后续调查处理，即使最终无法认定串通投标行为成立的，也不影响对其按否决投标处理的结果。 四、疫情防控期间，各方应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开展招投标活动。

	五、其他： 1、请各勘察设计投标单位务必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将企业基本信息和资质信息录入到“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四库一平台”，同时将企业基本信息录入到“杭州建设信用监管平台”，并将企业资质信息同步到市级平台，并对信息的及时性、完整性、真实性负责，否则在投标过程中将做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具体操作步骤详见杭州建设信用监管平台企业维护平台里的公告通知《省厅数据同步到市平台操作指南》。 2、初步设计由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审批的项目，设计人编制概算时须执行《杭州市政府投资项目设计概算编制指引（2023版）》，其他项目可参照执行。招标人应对设计人概算编制质量在合同中作出约束。 3、住宅项目的投标人需根据《杭州市住宅工程质量通病防治设计导则（试行）》和《住宅工程质量通病防治任务书》要求进行设计，与住宅质量通病防治有关的说明内容应在相关专业的设计总说明中明确，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节点详图。招标人应对设计人住宅质量通病防治履约方面在合同中作出约束。 4、4. <u>本项目非住宅项目。根据《关于做好杭州建设信用监管平台建筑业企业资质有效期等信息维护工作的补充提示》（外网已发）请及时关注知悉，通知中的勘察、设计项目需注意：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资质证书及住建部核准资质延续的相关公告，由评标专家根据投标文件及住房城乡建设部核准的公告名单进行现场核对，对投标单位资质有效期进行判定。同时资格审查第一条要补充评审依据，除“项目企业、从业人员资格核对表”外，评标专家还要根据投标文件及住房城乡建设部核准的公告名单进行现场核对，对投标单位资质有效期进行判定。</u> 特别提醒：投标人应配足配齐经营活动所需相应的人员、技术装备，使用自有办公设备编制、递交、解密投标文件。
.....	

二、投标人须知

3.1.2 技术标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房屋建筑工程（其他装修等专业工程由招标人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编制）

3.1.2.1 总体说明

（1）设计依据

（2）总体构思

3.1.2.2 设计说明

（1）总平面设计

（2）建筑设计说明

（3）结构设计说明

（4）给排水设计说明

（5）电气设计（含防雷）说明

（6）暖通设计说明

（7）智能化设计说明

（8）其他分项说明（如人防、消防、环保、节能、卫生防疫以及响应杭州市政府号召建设海绵城市的相应说明等）

（9）BIM 设计说明（按《浙江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导则》2016 版的要求说明实施模式与拟采用的 BIM 技术应用点）

（10）保障概算编制质量的措施

3.1.2.3 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3.1.2.4 工程投资估算

（1）建安工程投资估算

（2）设备投资估算

（3）总体及市政配套投资估算

3.1.2.5 图纸（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总平面图

（2）效果图：总体鸟瞰图、主入口透视图、主要建筑单体透视图、中央景观透视图等

（3）设计分析图：功能分析图、交通分析图、绿化分析图、日照分析图、竖向设计分析图等

（4）主要建筑平面、立面、剖面图

（5）投标人认为应补充的图纸

设计方案展示（采用暗标形式、要求提供形式为：展示图板包括但不限于总平面设计图，总体鸟瞰效果图，主要立面透视图（含日景、夜景）等内容。）

展板 4 张，要求为 A1 篇幅，其中地块彩色规划总平面图、总体鸟瞰效果图、总体鸟瞰夜景图、主要建筑立面透视图，能表现投标人设计意图的效果图等。装裱在黑色 KT 板上，亮膜，满裱，黑色边条封边，该部分效果图均需 KT 装裱。（暗标形式）

7.2 定标方式增加内容：

7.2.1 核查中标候选人情况

核查中标候选人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2 定标委员会的组建

定标委员会的组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3 定标方法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4 中标公告媒介及期限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设计综合评估法（适用于资格后审项目）

设计综合评估法是指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用百分制记分法分别进行技术、资信、商务报价评分，按总分从高到低推荐中标候选人。

总分=技术分（80分）+资信分（10分）+商务分（10分）

一、评标程序

- （一）资格审查
- （二）技术评审
- （三）初步评审
- （四）资信评审
- （五）商务评审
- （六）推荐中标候选人

二、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资格进行审查。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否决其投标：

- （一）投标人不满足招标文件载明的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资格（若有）、业绩条件（若有）的；

投标人应在投标前自行做好平台相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企业资质、项目状况、信用评价结果等）的维护工作，对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投标人的“企业资质、被有关行政监管部门通报限制情况”，以投标截止时间经杭州建设信用监管平台信息核验的“项目企业、从业人员资格核对表”为资格审查依据；

- （二）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注：1. 招标文件中未选择转账缴纳投标保证金方式的，请评标委员会进一步核实未按担保方式缴纳保证金的是否按转账方式缴纳，实际有投标人仍按转账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的，考虑到相关条款为贯彻落实替建筑企业减轻负担的初衷，该种情形不做保证金无效的处理。）；

（三）投标人被有关行政监管部门通报限制投标且在限制期内的；

（四）投标人至投标截止日前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且尚在公示期内的或投标截止日前2年内有串通投标违法违规行为记录的；（注：以投标截止日杭州市滨江区清风工程廉洁治理平台结果为依据）

（五）不符合资格条件的其他情形。

招标文件设置工程业绩作为资格条件的，若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7个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所有投标。招标人应分析原因、降低条件后重新招标。

三、技术标评审（80分暗标）

评标委员会对违反暗标规定的技术标评审不予通过，否决其投标。（技术标暗标封面或内容中，未出现直接反映投标人身份或人员姓名的信息的，未出现直接反映投标人身份或人员姓名的标记的，原则上不得否决其投标。）

技术评审因素主要包含以下内容：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分值范围
1	设计水平与质量	对设计水平与质量的高低以及对招标文件的响应度进行综合评审：①设计要求：是否符合城市规划、有关技术规范及标准规定要求进行分析、评价；对方案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的高低及对“四节一环保”的体现进行分析、评价（0-7分）；②设计理念：投标人对概念方案的设计理念理解是否到位（0-5分）；③设计思路：投标人的整体设计思路清晰性，设计深度、构思新颖性，立意独特性（0-4分）；④项目策划定位清晰，与片区规划合理协调，符合科技发展理念。配套设施功能齐全，面积分配合理、分区明确，流线清晰便捷，便于管理。（0-6分）⑤设计深度：对概念方案的深化情况（0-4分）	0-26分
2	方案总平面	对方案总平面设计的合理性、全面性、可实施性进行分析、评价（0-6分）；对项目特点难点把握是否准确到位，对方案专项设计	0-12分

		及适宜性进行比较、分析（0-6分）。	
3	方案投资估算	对方案投资估算的合理性进行分析评价。	0—5分
4	工作安排	对设计的总体安排、进度计划、周期保障措施进行比较、分析。	0—4分
5	技术创新	新型技术应用服务措施（如建筑工业化、BIM技术、绿色建筑、海绵城市应用等），其适用性、规范性、有效性酌情打分。	0-6分
6	其他评审因素	①质量及服务承诺：设计质量保证和设计服务承诺措施具体（0-5分）； ②建筑形态：设计创意是否新颖，建筑立面造型设计简洁明快、有特色、色彩和谐，与周边环境协调良好（0-4分）； ③交通组织：编制交通组织专篇，交通组织清晰，地下空间高效利用，汽车泊位设置合理，与周边道路，周边环境有机结合（0-5分）； ⑤功能布局：功能齐全，面积分配合理、分区明确，流线清晰便于管理。功能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布局科学合理（0-5分）； ⑥专项设计：对各专业方案设计说明是否全面：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人防、消防、景观、弱电智能化、节能等专业，每缺1项专业扣0.5分，扣完为止（0-5分）； ⑦技术标页码符合招标文件前附表要求（误差5%以内），满足要求的得0.5分，不满足为0分（0或0.5分）。	0—27分
7	项目负责人陈述和答辩	无，本项目不采用答辩。	0分

备注：

- 1、技术标页码符合招标文件前附表要求（误差 5%以内，四舍五入后取整数）的得满分（最高 0.5 分，具体分值由招标人根据项目情况设置），不符合的得 0 分；（如某项目招标人设该项分值为 0.2 分，满足要求得 0.2 分，不满足为 0 分）。
- 2、评标委员会按本表所列评审内容（除陈述和答辩）进行详细评审，独立评分。评标专家的有效评分大于等于3个的，扣除一个最高总分和一个最低总分后的算术平均值为技术标得分，评标专家的有效评分少于3个的，按全部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 3、陈述和答辩具体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分值为1.5-2分，每家投标单位该项最终得分为各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有拟派项目负责人未按通知要求的时间到达指定地点得0分。

四、初步评审

投标文件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初步评审不予通过，否决其投标：

（一）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经投标人盖章的；

（二）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经法定代表人（或提供有效“授权委托书”的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章的；

（三）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其中，投标函以投标工具中格式化表格的内容为准），关键内容（含投标承诺书）缺失的；

（四）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五）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六）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

（七）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检测码一致的；

（八）投标人提供的纸质投标文件水印码与电子投标文件不一致的；

（九）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其他应否决投标的情形。

五、资信标评审（10分）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技术标审查、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资信评审，评审主要因素包含类似工程业绩、信用评价等。资信评分由评标委员会统一评分，评分时保留一位小数。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分值
类似工程业绩	企业业绩： 自投标截止日前5年（含5年）内（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承担过： 1. 单个合同总建筑面积在9.5万（含）平方米以上的公共建筑类设计业绩的每一个得1.5分。 本项最高得3分且最多只计2个项目。 【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或设计合同复印件，对不能证明规模、属性的，需提供业主证明材料，否则不予得分。】	3
	项目负责人业绩：	2

	自投标截止日前5年（含5年）内（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项目负责人身份承担过： 1. 单个合同总建筑面积在9.5万（含）平方米以上的公共建筑类设计业绩的每一个得2分。 本项最高得2分且最多只计1个项目。 【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或设计合同复印件，对不能证明规模、属性的，需提供业主证明材料及证明材料须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否则不予得分。】	
信用评价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信用评价	2
团队配备	1、完全满足“《设计人员基本配备情况表》要求的得基本分1分；拟派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除项目负责人以外）中具备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每个人加0.5分，最多加1.5分。本项最高得2.5分。 2、拟派造价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的，得0.5分。本项最高得0.5分。 【证明材料：根据要求提供相应证书（职称证、注册证）及投标单位为上述人员投标截止月上溯6个月中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时间均以投标截止日为计算基准。如职称证书无法证明专业的，可补充提供毕业证，以毕业证明明确专业为准。】	3

公共建筑”定义以《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189-2015）中的定义为准，公共建筑包括办公建筑（如写字楼、政府办公楼等），商业建筑（如商场、超市、金融建筑等），酒店建筑（如宾馆、饭店、娱乐场所等），科教文卫建筑（如文化、教育、科研、医疗、卫生、体育建筑等），通信建筑（如邮电、通讯、广播用房等）以及交通运输建筑（如机场、车站等）。不含住宅、仓储物流。

项目班组人员配比表

序号	名称	资格要求	最少配备数量 (人)
1	项目负责人	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且具备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	1
2	建筑设计工程师	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且具备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	1
3	结构设计工程师	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且具备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资格	1
4	电气设计工程师	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且具备国家注册电气工程师资格	1
5	给排水设计工师	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且具备国家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排水）资格	1
6	暖通设计工程师	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且具备国家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资格	1
7	智能化设计工师	建筑智能化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	1

8	景观设计师	风景园林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	1
9	建筑装饰工程师	建筑装饰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	1
10	造价负责人	具备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及以上	1

注：满足本工程需要，投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工程内容、规模、工期等特点配置上述岗位、专业工程师、专业结构等设计人员人数。

信用评价根据杭州信用监管平台记录的开标前第三个月（不含本月）往前累计十二个月度的企业信用合计分值（如2019年12月7日开标，按2019年9月份～2018年10月份累计）进行排序，无信用记分记录的按0分记。

企业信用评价分从高到低排序，排名第一的得2分，排名第二的得1.8分，排名第三的得1.6分，依次递减至0分，最少得0分（根据市场实际情况动态调整；排名相同的得分相同，如排名第一有3家并列，则均得2分，之后的列为排名第二，得1.8分；依次类推）。

六、商务标评审（10分）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技术标评审、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标评审。商务报价得分以有效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的比值计算。若有效投标人>5个的，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去除最高报价、最低报价后的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人≤5个的，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

当有效投标人<3个的，评标委员会应判定本次投标是否具有竞争力，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本次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可以否决全部投标；如判定仍具有竞争力，以最低有效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每高于评标基准价的1%扣0.5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的扣0.3分（招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定偏离基准价扣分值）。投标报价每高于或低于评标基准价不足一个百分点时，使用直线插入法计算，保留两位小数。

七、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按总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并按照排序推荐前附表规定数量的中标候选人（经评审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不标明排序），如投标人总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低的排前；如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仍相同的，以技术分排名靠前的排前；如投标人的技术分仍相同的，以信用评价靠前的排前；上述均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

当有效投标人<3 个时，评标委员会应判定本次投标是否具有竞争力。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本次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341066

第二节 定标办法（评定分离项目）

一、定标原则

定标应遵循招标人负责制、公开透明、诚信守信的原则。

二、定标组织

（一）定标工作由招标人组建的定标委员会负责，定标委员会的组建：

1. 定标委员会组建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定标委员会成员一般由招标人代表、项目业主代表和项目使用单位代表组成。确有需要的，招标人可邀请外部专家担任定标委员会成员，但邀请的外部成员人数不得超过定标委员会成员总人数的二分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原则上不得担任定标委员会成员。
3. 招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或分管负责人应进入定标委员会，并担任组长，主持定标会议。招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均进入定标委员会的，或其中两人进入定标委员会的，应从其中推选一人担任组长。
4. 定标委员会成员与中标候选人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说明并申请回避。
5. 定标委员会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应保密。

（二）定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定标标准和方法，客观、公正定标，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定标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定标的依据。

1、定标要素

招标人根据项目实际确定定标要素及其内容。定标要素应参考评标委员会评审意见、定标核查情况、质询或考察报告（若定标会议前开展了考察、质询），此外，本项目定标要素还可以参考以下要素：

- 1) 价格因素：主要包括投标人的商务报价高低等；
- 2) 企业匹配性：主要包括企业规模、资质等级、专业技术人员规模、近3年的财务状况、过往业绩（含业绩影响力、难易程度）等；
- 3) 企业信誉：主要包括企业信用情况、过往业绩履约情况、建设单位履约评价情况等；
- 4) 投标方案优劣：主要包括技术标情况、工程建设时重难点问题的解决方案等；
- 5) 拟派团队能力与水平：主要包括团队主要负责人类似工程业绩、拟派项目团队人员的资信实力等；
- 6) 招标人认为需要考量的其他因素：评标委员会评审意见等。

三、定标方法

定标委员会按下列方法确定中标人：

☑直接票决法：

定标委员会在进入投票范围的中标候选人中，以每人投票支持一个中标候选人的方式，得票最多且过半数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当没有中标候选人得票超过半数时，选择得票较多的 2 个中标候选人（按上一轮得票多少的顺序选择，在选择第 2 个中标候选人时出现同票的中标候选人时，☑报价低者（报价相同时抽签抽取 1 个中标候选人）作为二次投票的范围，直至出现得票过半数的中标候选人为止。

四、定标报告

（一）定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定标报告。定标报告由定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定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定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定标报告应当注明该不同意见。定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定标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定标结果。

（二）定标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

1. 定标程序；
2. 定标委员名单；
3. 定标要素；
4. 定标办法；
5. 定标结果。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说明：

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等工程设计项目招标可以使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房屋建筑工程）》（GF-2015-0209）、《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专业建设工程）》（GF-2015-0210）。

341066

GF—2015—0209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 (房屋建筑工程)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定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代建人（全称）：

设计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新浦中学及幼儿园项目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新浦中学及幼儿园项目设计。

2. 工程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浦沿单元。

3. 规划占地面积：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其中地上约 平方米，地下约 平方米）；地上 层，地下 层；建筑高度 米。

4. 建筑功能： 、 、 等。

5. 投资估算：约 元人民币。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和调整）和施工图设计（☑BIM设计服务）

包括完成方案设计及优化（含估算编制）、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概算调整），相关评估类项目（包含节能评估报告及能效测评报告（具体按杭建科发[2016]327号文件要求执行）、能评、交评、环评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日照分析、景观风貌区）、图纸会审、技术交底、施工过程的技术指导和技术服务、出具设计变更联系单、材料及设备技术要求、相关验收等后续服务，以及提供工程勘察的《工程勘察任务书》等工程勘察的详细要求和报审配合，初步设计批复前需委托第三方测绘单位进行项目面积预测绘等。

设计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用地红线范围内新建项目的建筑物构筑物设计、地下空间设计、室外工程设计、建筑景观设计、停车设计、厨房设备设计及相关审批等，以及建筑工程所包含的所有相关专业的设计内容：如施工临时开口设计、项目建筑设计（含装配式）、结构设计、钢结构设计、电气设计、给排水设计（含室外综合管线设计）、暖通设计、消防设计、弱电智能化设计（包含舞台灯光幕布系统等）、装饰装修设计、幕墙设计、PC设计（含对后续施工总包单位PC深化图进行复核）、绿色建筑、（近）零、超低能耗建筑（如有）、可再生能源（如有）、太阳能光伏（如有）设计、评估、申报等应符合相关规范、规定等要求，BIM设计（应达到浙江省工程建设DB33/T1154-2018所要求的应用程度等级二级要求，且工程量统计应能满足业主方要求），海绵城市设计（雨水回收系统）、人防设计、基坑围护设计、交通组织设计、绿化景观设计、抗震支架设计、交通设施及人防标识标线（总图及地下室设计）、电梯及电梯装修设计、强电的配电室变压器或开关站变压器设计、厨房设备设计、田径场跑道及所有运动设施设备设计、篮球场的运动地板设计等。

设计深度应满足符合国家规定的图纸编制深度要求、本招标文件内合同要求和业主方案审批完成后进行工程总承包招标所需的深度，并应完成招标人和相关审查部门的阶段性审查意见所提出的修改工

作。包括方案评审（若有）和初步设计审查。设计单位提供给招标人的设计成果必须保证其完整性和准确性，并符合滨江区学校设计导则。

实施过程中招标人若根据相关主管部门或项目推进实施进度等要求，可以对设计合同中设计阶段的范围和内容等进行调整，投标人应无条件接受和服从并执行，相关设计费用按合同对应结算条款进行结算，但投标人要按招标人要求做好后续相关设计工作的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各类设计参数、计算数据、复核等），各投标人在投标时要自行考虑该因素。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__年__月__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__年__月__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_____。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通用合同条款；
- （3）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发包人要求；
- （6）技术标准；
- （7）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杭州市滨江区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份，设计人执 份。

发包人： (公章)	代建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经办人： (签字)	经办人： (签字)	经办人： (签字)
纳税识别号：	纳税识别号：	纳税识别号：
地址：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账号：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略）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1.1.1 合同

1.1.1.8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询标纪要（如有）、其他有关工程设计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国家、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及规章、规范。

1.4 技术标准

1.4.1 适用于工程的技术标准包括：（1）国家现行的设计规范；（2）国家现行的施工规范；（3）国家现行的验收规范；（4）国家现行的质量验评标准；（5）国家及地方现行施工验收及施工安全技术规范；（6）项目所在地颁布的其他相关标准及文件（7）招标文件中的规定。在合同签署生效后，如果上述标准规范及文件作了修改或新的规范标准被颁布实施，则设计人应遵守上述修改后或颁布的规范标准。如本合同未列入，但适用于本工程的现行国家标准、规范同样适用。

1.4.2 国外技术标准原文版本和中文译本的提供方：设计人；

提供国外技术标准的名称：根据设计需要确认；

提供国外技术标准的份数：满足设计需要；

提供国外技术标准的时间：满足设计需要；

提供国外技术标准的费用承担：设计人；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技术标准需达到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有关标准、规范，满足发包人的功能要求；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本合同协议书；（2）中标通知书；（3）询标纪要；（4）本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5）本合同通用条款；（6）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7）投标文件及其附件；（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9）合同履行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1.6 联络

1.6.1 发包人和设计人应当在7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6.2 发包人与设计人联系信息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 □ □;

发包人指定的联系电话及传真号码: □□ □ □;

发包人指定的电子邮箱：_____。

设计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设计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

设计人指定的联系电话及传真号码: ;

设计人指定的电子邮箱:_____。

1.8 保密

保密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止。

2. 发包人

2.1 发包人一般义务

2.1.3 发包人其他义务: 向设计人提供项目批复、规划批复、建筑主体设计图纸等基础资料, 配合设计人进行各阶段的设计, 包括设计需求的提出、设计成果文件的审查、设计修改意见的反馈等。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 □□ _____；

身份证号：□□□□□□ □□ □□□ □

职务：

联系电话：□□ □□□□□□ □□□□ □□ □_____；

[illegible]

通信地址：□□□□□□□□ □□□□□□ □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1）在发包人的授权范围内，负责处理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与发包人有关的具体事宜，督促设计项目负责人按照设计合同办事；（2）协调各有关单位工作；（3）督促并控制好设计进度、质量。（4）授权代表无权签收关于设计款项结算、变更、支付、设计验收等文件材料，该系列材料均应经发包人盖具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更换发包人代表的,应当提前7天书面通知设计人。书面通知送达后,即视为发包人已更换了代表。

2.3 发包人决定

2.3.2 发包人应在 7 天内对设计人书面提出的事项作出书面决定。

3. 设计人

3.1 设计人一般义务

3.1.1 设计人需配合发包人办理有关许可、批准或备案手续。如因设计人原因造成发包人未能及时办理许可、核准或备案手续，导致设计工作量增加或设计周期延长的，则由设计人自行承担。

3.1.3 设计人其他义务：①与发包人的沟通，及时提交各阶段设计成果，及时按发包人或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的各类调整修改意见进行修改调整，提供招标阶段的设计支持（包括回复清单编制单位提出的设计图纸疑问，提供各类材料设备技术参数）。②设计人提供的设计方案应在满足安全性、耐久性和适用性的前提下，做到经济性最好，从设计上控制项目成本；③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设计人应负法律责任，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提出索赔；④在发包人施工现场需设计人提供技术支持时，设计人有义务前往施工现场提供技术支持；⑤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⑥设计人应无条件提供发包人在各项报批阶段所需组建材料。⑦各专业施工图图审（包括变更）由设计人全权负责；

3.2 项目负责人

3.2.1 项目负责人

姓 名：□□□□□□□□ □□□□□□；

执业资格及等级: □□□□□□ □□□□ □ ;

注册证书号：□□□□□□□□□□□□□□；

联系电话：□□□□□□□□ □□ □□□□□□；

电子信箱：□□□□□□□ □□□□□□

[illegible]

设计人对项目负责人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设计人负责履行合同，包括但不限于负责项目的组织协调、设计人员安排、人员分工，项目的设计进度、质量，与发包人的对接、沟通、联系，与发包人的各类资料、信息的传递。

3.2.2 设计人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提前 7 天书面通知发包人。

设计人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设计人向发包人支付合同价3%的违约金，由此造成的设计工期延误、费用增加和发包人的损失均有设计人承担，且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3.2.3 设计人应在收到书面更换通知后 3 天内更换项目负责人。

设计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如原项目负责人不能按约定到岗履职的或能力不能满足工作需要的，发包人书面通知承包人进行更换项目负责人，设计人在14天内未做出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设计人向发包人支付合同价3%的违约金，且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3.3 设计人人员

3.3.1 设计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合同签订后5日内。

3.3.3 设计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设计人员的违约责任：每发生一次，设计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3万元，由此造成的设计工期延误、费用增加和发包人的损失均有设计人承担。

3.4 设计分包

3.4.1 设计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设计分包的工程包括：工程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及设计人具备相应的专业设计资质的设计内容。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建筑、结构、水、电、暖及及设计人具备相应的专业设计资质的设计内容。

3.4.2 设计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设计人具备相应的专业设计资质的，设计人需自行设计完成，如不具备相应的专业设计资质的，允许设计人委托具有相应专业设计资质的设计单位进行设计，但委托前应需经发包人书面同意。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设计分包不减轻或免除设计人的责任和义务，设计人和分包人就分包工程设计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3.4.3 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有关分包人资料包括：设计分包合同复印件，设计分包单位相关的资质证书，设计分包进度计划，分包人技术人员名单及专业职称证明，以及其他发包人认为需要提交的资料。

3.4.4 分包工程设计费支付方式：分包产生的设计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设计人与设计分包单位之间产生的法律纠纷由设计人与设计分包单位自行解决。

3.5 联合体

3.5.4 发包人向联合体支付设计费用的方式： / 。

5. 工程设计要求

5.1 工程设计一般要求

5.1.2.1 工程设计的特殊标准或要求：设计应结合项目所在地相关技术规范进行。

5.1.2.2 工程设计适用的技术标准：按现行国家标准及规范、地方标准及规范。

5.1.2.4 工程设计文件的主要技术指标控制值及比例：按现行国家有关规范行。

5.3 工程设计文件的要求

5.3.3 工程设计文件深度规定：详见设计任务书。

5.3.5 建筑物及其功能设施的合理使用寿命年限：符合国家规定要求。

6. 工程设计进度与周期

6.1 工程设计进度计划

6.1.1 工程设计进度计划的编制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工程设计进度计划提交的时间：合同签订后3日内。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工程设计进度计划应包括的内容：详见设计任务书。

6.1.2 工程设计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在收到工程设计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10天。

6.3 工程设计进度延误

6.3.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设计进度延误

(4)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设计进度延误的其他情形：按通用条款执行。

设计人应在发生进度延误的情形后3天内向发包人发出要求延期的书面通知，在发生该情形后5天内提交要求延期的详细说明。

发包人收到设计人要求延期的详细说明后，应在5天内进行审查并书面答复。

设计人承诺配合本项目政府报批而可能调整的设计工期安排，该费用已包含在各阶段费用中，不再额外增加费用。

设计人提供设计文件，应同时提交包含全部内容的光盘（或U盘）。报建、评审会、汇报会、专题会议所需图纸、资料等文件及相应份数由设计人根据发包人需要提供。

6.5 提前交付工程设计文件

6.5.2 提前交付工程设计文件的奖励：无。

7. 工程设计文件交付

7.1 工程设计文件交付的内容

7.1.2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提交电子版设计文件的具体形式为：图纸以CAD、JPG、WORD、PDF或发包人要求的其他格式，并按发包人要求的载体或介质提交。

8. 工程设计文件审查

8.1 发包人对设计人的设计文件审查期限不超过无天。

8.3 发包人应在审查同意设计人的工程设计文件后在无天内，向政府有关部门报送工程设计文件。

8.4 工程设计审查形式及时间安排：根据发包人要求。

9. 施工现场配合服务

9.1 发包人为设计人派赴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便利条件的内容包括：发包人提供必要的办公场所及办公桌椅，办公设备、交通、通讯、食宿自理。

9.2 设计人应当在交付施工图设计文件并经审查合格后至工程竣工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的时间内提供施工现场配合服务。

10. 合同价款与支付

10.2 合同价格形式

(3) 其他价格形式：单方设计费 元/m²，面积暂按 m²计算，本合同总价为 万元（暂定）。

①单方设计费为项目设计费计取和计算依据，设计费最终结算以规划部门批准的规划许可证证明明确的总建筑面积，按单方设计费结算（即：设计费结算总价=工程规划许可证总建筑面积*单方设计费）。

②项目设计费结算价不得高于概算批复中的设计费用（规划条件发生重大变化除外）。

③如因重大因素（如规划红线重大调整或设计阶段范围调整或选址地块调整等）的，需调整设计内容的，设计人应予以配合，需增加设计费的，则经双方协商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的，设计人应无条件配合，相关设计费按设计各阶段所占合同价比例进行结算，设计人不得再提出任何附加费用。

④设计费含所有专家论证费用，以及设计过程中出现的补充、修改、完善等，设计人应不计次数的免费承担。

⑤设计各阶段所占合同价比例详见下表

设计阶段	占合同价比例
方案设计（含估算）	15%
初步设计（含概算）	30%
施工图设计（含 BIM 技术服务费）	55%

10.3 定金或预付款

10.3.1 定金或预付款的比例

定金的比例 ____/____ 或预付款的比例 ____/____。

10.3.2 定金或预付款的支付

定金或预付款的支付时间：____/____，但最迟应在开始设计通知载明的开始设计日期____/____天前支付。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付费时间 (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付费	累计支付至合同价的 30%	初步（方案）设计完成，经甲方确认后十五天内。
第二次付费	累计支付至设计费结算价的 60%	施工图设计完成并通过图审后十五天内
第三次付费	累计支付至设计费结算价的 80%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十五天内
第四次付费	支付全部剩余设计费	竣工资料移交、工程结算审计后十五天内

注：表中设计费结算价按10.2条约定

10.3.3 履约担保及支付担保

履约担保的金额：合同总价的 2 %

履约担保形式： 如银行保函/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融资公司担保等。

履约担保从签订本合同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完毕后30日历天内有效。承包方在合同履行期间无违约行为，竣工验收达到投标承诺和合同的全部内容后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11. 工程设计变更与索赔

11.5 设计人应于认为有理由提出增加合同价款或延长设计周期的要求事项发生后 5 天内书面通知发包人。

设计人应在该事项发生后 10 天内向发包人提供证明设计人要求的书面声明。

发包人应在接到设计人书面声明后的 7 天内，予以书面答复。

12. 专业责任与保险

12.2 设计人 需 有发包人认可的工程设计责任保险。

13. 知识产权

13.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设计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格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擅自转给他人或单位。

13.2 关于设计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除署名权外，全部归属于发包人。

关于设计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设计人不得为了本合同以外的目的使用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13.5 设计人在设计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由设计人承担。

14. 违约责任

14.1 发包人违约责任

14.1.1 发包人支付设计人的违约金：7。

14.1.2 发包人逾期支付设计费的违约金：7。

14.2 设计人违约责任

14.2.1 设计人支付发包人的违约金：扣减全部履约担保，并视由此给发包人造成损失情况除以合同价5%以内的违约金。

14.2.2 设计人逾期交付工程设计文件的违约金：如因设计人原因，设计人未按合同规定的日期向发包人交付设计资料和设计文件，除以1000元/天的违约金（发包人在应付设计费中扣减）。

设计人逾期交付工程设计文件的违约金的上限：不超过履约担保金额。

14.2.3 设计人设计文件不合格的损失赔偿金的上限：除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处理外，设计人承诺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并减收该部分设计费。由此给发包人带来损失的，设计人应通过所投建设工程设计责任保险赔偿发包人全部直接经济损失。

14.2.4 设计人工程设计文件超出主要技术指标控制值比例的违约责任：方案设计、扩初设计和施工图设计中，设计人对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必须认真负责，否则按专用合同条款14.2.3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4.2.5 设计人未经发包人同意擅自对工程设计进行分包的违约责任：设计人未经发包方同意，擅自对工程设计进行分包的，扣罚全部履约担保，并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且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5. 不可抗力

15.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16. 合同解除

16.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

(3) 暂停设计期限已连续超 120 天。

16.4 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已完工作设计费的期限为 30 天内。

17. 争议解决

17.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17.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评审所发生的费用承担方式：/。

其他事项的约定：/。

17.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事项的约定：/。

17.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8. 其他

18.1 设计人应当保证所提交的本合同项下所有的初步设计图纸、说明书、设计、报告、文件、电子文件和其它成果不侵犯第三人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如发包人发现设计人提供成果有侵权可能的，设计人应在发包人要求的期限内提供不侵权的有效证明或限期予以改正，否则发包人有权立即单方解除合同，设计人应当返还全部已收款项（包括发包人已承担的各种成本费用，未发生的发包人不再承担）并承担发包人由此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向权利人支付的各种违约金、赔偿金、发包人应对投诉或程序所支出的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等各项成本费用）。

18.2 设计人对其在合同中所承诺的所有义务，负有全部和不可分割的责任，同时，设计人的全部技术责任和义务，并不因发包人的任何审核、批准而获得免除。

18.3 设计人提供的设计文件应对各分项设计进行限额把控，并满足概算总额限制。设计人提交的项目设计文件经专业预算单位测算后成本总额超过概算限额时，设计人应在发包人规定时间内无偿修改或补充，并

重新出具符合合同规定和质量要求的项目设计文件。设计人超出约定时间仍未提供符合概算限额的设计文件时，设计人按照14.2条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8.4 设计人必须对设计方案进行技术经济分析、比较，通过对设计方案、工艺、设备等进行价值工程的评价。在满足功能要求的前提下，采用技术经济合理、有效降低工程投资的设计成果。

18.5 设计人提交的本项目设计文件中，如存在非发包人原因造成的任何设计缺陷，设计人应立即无条件进行修改，并在发包人要求的工作时间内（不超过15个日历日）完成并重新提交，但不得影响设计计划和项目工期。

18.6 图纸必须由各相关工程师会签，严格进行校对、审核，否则因设计工种之间沟通不利导致图纸间矛盾或图纸质量原因，给业主造成的损失，业主保留向设计院索赔的权利。

18.7 设计人对发包人已确认的设计进行修改必须经过发包人书面同意，在提交发包人的设计修改通知中应注明修改原因及修改对工程造价的影响，若设计人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而擅自修改设计，造成发包人损失的，设计人应通过所投建设工程设计责任保险赔偿甲方全部直接经济损失。

18.8 因国家和项目所在地的法律法规、技术规范标准、行业规范发生变化或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而引起的指标调整，设计人应无条件配合，在发包人要求的时间内完成相关工作，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各阶段设计费中。

18.10 设计院相关领导、项目负责人或相关专业负责人需定期参加项目例会及对施工现场进行检查，确保设计意图能在施工中得到体现，具体参会的频数及要求等，由业主方项目负责人根据施工现场实际情况自行决定；本项目需在施工现场分阶段派驻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其驻场上班时间按国家规定工作日时间执行或由项目负责人根据施工现场实际情况自行决定。若设计院不服从管理，业主有权按2000-10000/次进行扣罚。

18.11 施工现场出现的问题需要及时回复，并及时出具联系单寄给甲方，不得对现场施工进度造成影响，未满足上述要求，业主有权按2000-10000/次进行扣罚。

18.12 业主方视情况可以对设计成果的合理性进行检查，设计方应提供全套最终CAD版本图纸、各种计算书（计算模型）、BIM模型、校审记录单等；且应配合做相关修改。

18.13 其他要求详见后续下发正式设计任务书。

附件

附件1：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附件2：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一览表

附件3：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工程设计文件目录

附件4：设计人主要设计人员表

附件5：设计进度表

附件1: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发包人与设计人可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选择确定本附件内容。

一、本工程设计范围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含 BIM 设计服务)。包括完成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概算调整)，相关评估类项目(包含节能评估报告及能效测评报告(具体按杭建科发[2016]327号文件要求执行)、能评、交评、环评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日照分析、景观风貌区)、图纸会审、技术交底、施工过程的技术指导和技术服务、出具设计变更联系单、材料及设备技术要求、相关验收等后续服务，以及提供工程勘察的《工程勘察任务书》等工程勘察的详细要求和报审配合，初步设计批复前需委托第三方测绘单位进行项目面积预测绘等。

二、本工程设计阶段划分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BIM设计服务)、施工配合、竣工验收及后续配合服务等各阶段设计内容。

三、各阶段服务内容

1. 方案设计阶段(包括但不限于)

(1) 与发包人及发包人聘用的顾问充分沟通，深入研究项目基础资料，协助发包人提出本项目的发展规划和市场潜力；

(2) 完成总体规划和方案设计，提供满足深度的方案设计图纸，并制作符合政府部门要求的规划意见书与设计方案报批文件，协助发包人进行报批工作；

(3) 根据政府部门的审批意见在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对设计方案进行修改和必要的调整，以通过政府部门审查批准；

(4) 协调景观、交通、精装修等各专业顾问公司的工作，对其设计方案和技术经济指标进行审核，提供咨询意见。在保证与该项目总体方案设计相一致的情况下，接受经发包人确认的顾问公司的合理化建议并对方案进行调整；

(5) 配合发包人进行人防、消防、交通、绿化及市政管网等方面的咨询工作；

(6) 负责完成人防、消防等规划方案，协助发包人完成报批工作。

(7) 负责完成并制作本合同约定的工程设计范围内的所有方案设计文件，设计内容和深度应满足政府相关规定；

(8) 制作报政府相关部门进行方案设计审查的设计图纸，配合发包人进行交通、园林、人防、消防、供电、市政、气象等各部门的报审工作，提供相关的工程用量参数，并负责有关解释和修改。

2. 初步设计阶段(包括但不限于)

(1) 负责完成并制作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空调、电气、动力、室外管线综合等专业的初步设计文件，设计内容和深度应满足政府相关规定；

(2) 制作报政府相关部门进行初步设计审查的设计图纸，配合发包人进行交通、园林、人防、消防、供电、市政、气象等各部门的报审工作，提供相关的工程用量参数，并负责有关解释和修改。

3. 施工图设计阶段（包括但不限于）

(1) 负责完成并制作本合同约定的工程设计范围内的所有专业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对分包专项施工图出具加盖公章的技术复核单；

(2) 对发包人的审核修改意见进行修改、完善，保证其设计意图的最终实现；

(3) 根据项目开发进度要求及时提供各阶段报审图纸，协助发包人进行报审工作，根据审查结果在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进行修改调整，直至审查通过，并最终向发包人提交正式的施工图设计文件；

(4) 协助发包人进行工程招标答疑。

4. 施工配合阶段（包括但不限于）

(1) 负责工程设计交底，解答施工过程中施工承包人有关施工图的问题，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设计负责人，及时对施工中与设计有关的问题做出回应，保证设计满足施工要求；

(2) 根据发包人要求，及时参加与设计有关的专题会，现场解决技术问题；

(3) 协助发包人处理工程洽商和设计变更，负责有关设计修改，及时办理相关手续；

(4) 参与与设计人相关的必要的验收以及项目竣工验收工作，并及时办理相关手续；

(5) 提供产品选型、设备加工订货、建筑材料选择以及分包商考察等技术咨询工作；

(6) 应发包人要求协助审核各分包商的设计文件是否满足接口条件并签署意见，以保证其与总体设计协调一致，并满足工程要求。

341066

附件2: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有关资料及文件一览表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发包人要求即设计任务书	1		
2	建筑红线图	1		
3	当地规划部门的规划意见书	1		
4	工程所在地地形图（1/500）电子版及区域位置图	1		
5	市政条件（包括给排水、暖通、电力、道路、热力、通讯等）	1		

（上表内容仅供参考，发包人和设计人应当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详细列举）

附件3：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工程设计文件目录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调整后的方案设计文件送审稿	30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10 天	含方案调整时间
2	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含设计说明、概算、设计图、电子文件）	20	方案评审通过或发包人书面确认后 25天	
3	调整后的方案设计文件成果稿	20	根据发包人需要	
4	初步设计文件成果稿（含设计说明、概算、设计图、电子文件）	15	根据发包人需要	
5	施工图设计文本（含电子文件）	30	根据发包人需要	
6	A1规格效果图	不少于 15张	根据发包人需要	合同签订后10天
7	其他资料（如需）		根据发包人需要	
8				

特别约定：

1. 在发包人所提供的设计资料（含设计确认单、规划部门批文、政府各部门批文等）能满足设计人进行各阶段设计的前提下开始计算各阶段的设计时间。
2. 图纸交付地点：设计人工作地（或发包人指定地）。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提供电子版设计文件时，设计人有权对电子版设计文件采取加密、设置访问权限、限期使用等保护措施。
3. 如发包人要求提供超过合同约定份数的工程设计文件，则设计人仍应按发包人的要求提供，但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支付工本费。

附件4：

设计人主要设计人员表

名 称	姓 名	职 务	注册执业资格	承担过的主要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项目组成员				
项目负责人				
建筑设计工程师				
结构设计工程师				
电气设计工程师				
给排水设计工师				
暖通设计工程师				
智能化设计工师				
景观设计工程师				
建筑装饰工程师				
.....				

第五章 发标人要求

一、项目概况

- 1.1. 项目名称：新浦中学及幼儿园设计
- 1.2. 项目建设单位：杭州市滨江区教育局
- 1.3. 项目代建单位：杭州滨江城建发展有限公司
- 1.4. 项目位置：杭州市滨江区浦沿单元
- 1.5. 项目占地面积及规划条件：/
- 1.6. 项目建设规模：

地块用地面积约5.4467公顷。项目建设容积率不大于1.2，建筑密度不大于30%，绿地率按《杭州市城市绿化管理条例》执行且不少于35%，建筑高度不大于24米。

新建36班初中、18班幼儿园（包含3个托班），总建筑面积约9.53万平方米，地上约6.53万平方米，地下约3.0万平方米。其中中学部分地上约5.53万平方米，地下约2.44万平方米，幼儿园部分地上约1.0万平方米，地下约5600平方米。中学和幼儿园须根据规范分别满足最低用地面积建设标准，其中中学按照Ⅱ类标准执行。

- 1.7. 设计周期：90日历天

其中：

- 1) 方案设计文件编制时间：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 15 日历天内完成方案设计工作。
- 2) 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概算调整）编制时间：方案设计周期完成后 25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工作。
- 3) 施工图设计文件编制时间：初步设计周期完成后 50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等工作；其中各专业工程施工图出图节点时间以发包人或相关部门的要求为准。

- 1.8. 用地现状：国有建设用地

- 1.9. 招标范围：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含BIM设计服务）。

包括完成方案设计及优化（含估算编制）、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概算调整），相关评估类项目（包含节能评估报告及能效测评报告（具体按杭建科发[2016]327号文件要求执行）、

能评、环评、环评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日照分析、景观风貌区）、图纸会审、技术交底、施工过程的技术指导和技术服务、出具设计变更联系单、材料及设备技术要求、相关验收等后续服务，以及提供工程勘察的《工程勘察任务书》等工程勘察的详细要求和报审配合，初步设计批复前需委托第三方测绘单位进行项目面积预测绘等。

设计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用地红线范围内新建项目的建筑物构筑物设计、地下空间设计、室外工程设计、建筑景观设计、停车设计、厨房设备设计及相关审批等，以及建筑工程所包含的所有相关专业的设计内容：如施工临时开口设计、项目建筑设计（含装配式）、结构设计、钢结构设计、电气设计、给排水设计（含室外综合管线设计）、暖通设计、消防设计、弱电智能化设计（包含舞台灯光幕布系统等）、装饰装修设计、幕墙设计、PC设计（含对后续施工总包单位PC深化图进行复核）、绿色建筑、（近）零、超低能耗建筑（如有）、可再生能源（如有）、太阳能光伏（如有）设计、评估、申报等应符合相关规范、规定等要求，BIM设计（应达到浙江省工程建设DB33/T1154-2018所要求的应用程度等级二级要求，且工程量统计应能满足业主方要求），海绵城市设计（雨水回收系统）、人防设计、基坑围护设计、交通组织设计、绿化景观设计、抗震支架设计、交通设施及人防标识标线（总图及地下室设计）、电梯及电梯装修设计、强电的配电室变压器或开关站变压器设计、厨房设备设计、田径场跑道及所有运动设施设备设计、篮球场的运动地板设计等。

设计深度应满足符合国家规定的图纸编制深度要求、本招标文件内合同要求和业主方案审批完成后进行工程总承包招标所需的深度，并应完成招标人和相关审查部门的阶段性审查意见所提出的修改工作。包括方案评审（若有）和初步设计审查。设计单位提供给招标人的设计成果必须保证其完整性和准确性，并符合滨江区学校设计导则。

二、 方案设计依据

国家、省市相关规定和建设标准；其它相关国家法律法规、现行技术标准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规范和标准）。

- （1）立项批复。
- （2）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 （3）规划局提供的勘设红线图、地形图，范围以土地测定资料为准。
- （4）《中小学校设计规范》（GB 50099-2011）
- （5）《浙江省九年制义务教育普通学校建设标准》（2018）

- (6) 《托儿所、幼儿园建筑设计规范JGJ 39-2016》及2019年修订条文
- (7) 《浙江省幼儿园等级评定标准》
- (8) 《城市普通中小学校校舍建设标准》（GB 50099-2002 ）22011
- (9) 《城市道路和建筑无障碍设计规范》（JGJ50-2001）
- (10) 《城市建筑工程停车场（库）设置规则和配建指标标准》（J12424-2023）
- (11) 《杭州市执行浙江省《城市建筑工程停车场（库）设置规则和配建指标标准》的补充实施细则》（杭建设（2024）138号）
- (12) 《浙江省中小学教育技术装备标准》 2012
- (13) 《中小学教室采光和照明卫生标准》（GB 7793-20 10）
- (14) 《中小学校教室换气卫生标准》（GB/T 17226-1998）
- (15) 《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建质 [2008]216号）
- (1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 16-2014）（2018版）
- (17)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 GB50189-2015）
- (18) 《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50352-2019）
- (19) 《国家建设公共体育设施基本配置标准》（ 20 14）
- (20) 《杭州市城市规划公共服务设施基本配套规定》（20 16修订）
- (21) 《杭州市城市绿线管理办法》
- (22) 《反恐怖防范系统管理规范 第23部分：学校》（DB3301T 65. 23—2024）
- (23) 《反恐怖防范系统管理规范 第28部分：硬质隔离设施》（DB3301T 65. 28—2024）
- (24) 《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要求》（GB/T29315-2022）
- (25)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26) 《普通幼儿园建设标准》DB33 1040-2007 浙江省工程建设标准
- (27) 现行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和地方规范、标准及规程，符合《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建质[2018]2 16号》要求。
- (28) （国家有关规划、消防、交通、环保等规范、标准及《杭州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
- (29) 本项目招标文件、设计任务书。

三、 设计深度

3.1. 方案设计文件应满足编制初步设计文件的需要，符合招标人和相关规范要求。方案设计及

调整（含项目投资估算编制）：确定 中标签订设计合同后，根据中标方案，完成方案调整、深化（根据建设单位和使用单位的要求可能存在多轮调整及深化）。

3.2. 初步设计文件应满足编制施工图设计文件和概算的需要，符合招标人和相关规范要求。

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编制）：

（1）方案经甲方、使用方等审查通过后，完成初步设计（含概算）设计达到报批需求， 报相关部门审批通过。

（2）中标人必须严格按照有关部门的要求进行修改和完善。初步设计在获得有关部门批准前，根据有关部门要求进行的设计修改或完善，均不属于招标人的设计变更。

（3）批准后的初步设计将作为本工程施工图设计的依据。

3.3. 设计成果符合《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版)》要求。

（1）项目概算：概算需满足可研审查、初步设计概算审查、施工招标时的工程量清单，故要求包含概算能包含整个工程建设的所有费用内容， 列项要完整、细致，要求与甲方及代理咨询单位充分沟通后方可出具成果文本。

（2）图纸深度：初步设计后图纸深度达到可编制工程量清单要求， 即出具的图纸要求建筑、结构、水电、弱电智能化、市政、景观、幕墙、基坑围护、公共部位装修、海绵城市设计、装配工业化设计、光伏等所有专业内容齐全，各专业设计图纸中对造价影响大的内容、系统都要有体现，并需深化重要节点图。后续具体要求由甲方及工程量清单编制单位制定；

（3）其他要求：

①与相关专业分析单位或检测机构的配合要求：设计需积极主动与相关单位展开本项目的对接，对第三方单位提出的意见和建议，需在 24 小时内予以反馈回复，并及时将符合其修改要求的图纸及资 料提供给各相关单位。

②每次对接后或甲方提出意见后，设计单位都需在约定时效前提供图纸或回复，对于无法落实或难以落实的，需提前主动沟通，说明原因。

③日照分析、交评、环评、节能、能效测评、环保竣工验收、（近）零、超低能耗建筑（如有）、可再生能源（如有）、太阳能光伏（如有）、绿建节能等相关申报费用由设计方承担。

四、设计要求

本设计除考虑一般的实用、经济、美观的通用原则之外。设计需充分发挥自身创意，敢于突破，大胆创新，适度超前。

方案设计在满足基本功能的前提下，确保日照满足规范要求。

中学与幼儿园采用一宗地的规划建设模式，后续为两者分别赋码，需各自满足指标要求，

在校园整体规划中，将中学和幼儿园的绿化区域进行统一考虑，实现绿化率的总体平衡。

幼儿园与初中原则具有独立的系统（消防、机电、安防、智能化等），确保两所学校在规划、建设和管理上的独立性和安全性。

4.1 工程设计要求：

（1）校园主入口结合规划、交警部门要求，合理确定校园标高，校区出入口位置宜考虑设置在预红线范围内。校门口要方便家长接送孩子，要考虑下雨天等恶劣天气因素。

（2）学校位于高新区（滨江）江南科学城区域，区域内创新资源富集。在此创造性土壤上，设计应重视教学空间的理念创新，设计注重高效的同时，鼓励突破教学的围界，向课堂外的“泛学习空间”拓展，力求打造一个现代、创新、富有未来感的校园。

（3）项目设计要求紧密结合周围环境进行总体设计，做到分区明确，布局合理。校园四周主要是高层商品房和安置房，充分考虑周边居民生产、生活，周边交通对学校教育教学的干扰。考虑校园部分公共功能适度向周边社区居民开放。

（4）机动车、非机动车位配置应按照浙江省工程建设标准《城市建筑工程停车场（库）设置规则和配建标准》和《杭州市执行浙江省〈城市建筑工程停车场（库）设置规则和配建指标标准〉的补充实施细则》。同时教职工车位配比尽量满足1：1.5要求（考虑学校女教师较多，教职工车位宽度适当增加）。充分考虑非机动车停车的需要，满足500辆自行车及100辆电动车停车需要。公共停车库应有开设在学校围墙外部的机动车和人行出入口。考虑安全性，机动车出入口应避开师生出入口。设置地下接送中心，地下接送中心考虑设置家长等候区、学生等候区、男女卫生间等配套设施。

（5）能抓住教学楼这个核心来布置其他用房，确保教学楼的最佳位置、朝向、日照间距、采光通风和开阔的视野。校园总平面设计应分区合理、有机联系、功能科学，能满足现代化教学和师生互动沟通，形成有特色的校园文化的要求。充分考虑未来教育模式的迭代，设计一所具有国际视野的现代化学校。

（6）中学设计班级规模为36个班级，普通教室面积不小于90平方米；考虑预留6间普通教室；中学专用教室面积不小于120平方米。幼儿园设计班级规模为18个班级其中3个托班，按《浙江省幼儿园等级评定标准》一级幼儿园标准设计，建筑面积按规范要求。

(7) 食堂、垃圾站位置应考虑地区风向对中学、幼儿园的影响。中学餐厅同时就餐人数不少于1800座；中学教师餐厅同时就餐不少于180座，餐厅不考虑设置于地下层；幼儿园设置75人左右的教师餐厅；食堂操作间中学、幼儿园分别设置，应安排在一楼（中学、幼儿园食堂操作间均考虑透明可视化）；餐梯要洁污分流；所有食堂功能室布局与面积按A级食堂标准设计建造，中学食堂适当位置配建开展劳动教育的技能培训室。

(8) 考虑现在学生身高普遍较高，教学楼建筑层高可适当做高，提供给学生一个身心愉悦的教学净高尺度。楼梯、过道要与层高匹配，充分考虑初中学生课间休息活动的需要。室内外墙裙做充分考虑，初中墙裙高度不低于1400CM。

(9) 需设计一个不少于700座的大型报告厅，能同时容纳不少于一个年级师生。舞台尺寸能满足大型演出需求，同步配置相应辅助用房。观众厅座位间距不小于1.05米。

(10) 需设计不少于100座、50座、20座的会议室若干，同时设置一个接待室；

(11) 需设计听课教研的场地，设置成阶梯式60—80座，配置录课和分析系统。

(12) 需设计心理辅导站（按照浙江省中小学心理辅导一级站要求设计），楼层以1、2层为宜。由于心理测评系统IP段的限制，心理功能室需要和信息教室在同一幢楼，保证IP段一致，学生在机房才能登录测评室地址开始测评。

(13) 学生卫生间考虑就近便利性，每个厕所内需设置满足无障碍的坐便器其余为蹲位。

(14) 办公用房：去行政化、去仪式感，突出以学生为中心弱化行政区建筑体量，可结合教学区设计。办公用房主要包括教学办公室（每12班配6-8人办公室6间，教学办公室尽量靠近教室）、行政办公室、广播社团办公室、档案室、文印室、会议接待室、德育展览室、卫生保健室、总务仓库、维修管理室、传达值班室、试卷保管室等。行政办公用房的面积要符合配建标准。

(15) 公共教学用房主要包括合班教室、电教器材室、图书室、科技活动室、舞蹈活动室、心理咨询室、心理活动室、体育活动室、体育器材室、体质测试、stem中心、社团活动室、100人管弦乐队排练室、700人报告厅、中报告厅250人（配置录课和分析系统）、微格（录播）教室、学生活动室、答疑辅导室、综合实践活动中心以及富有特色的AI 体验、手工插花、茶道、机器学习、AR 模拟等兴趣班功能教室用房。专用教室不应小于标准面积要求以及标准配建个数要求。

(16) 校园建筑除传达室以外，宜用连廊连接，并尽可能的多设置公共活动空间。

- (17) 校园区域内绿化植被种类需按多草皮、宜乔木、少灌木原则进行设计，多布置果树。
- (18) 空调普通房间宜考虑采用分体式风管机，大空间宜考虑中央空调。
- (19) 考虑海绵城市建设要求。
- (20) 建筑工业化要符合要求。
- (21) 本项目倡导主动式低碳建筑，以使用者的生理健康和身心愉悦为目标，通过提升建筑的主动感知和主动调节能力，实现健康舒适、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综合平衡，同时符合国家有关建筑节能的强制性规范。
- (22) 着重考虑“智慧校园”智能化系统设计，以提升教学质量、优化管理效率、增强校园安全，并为学生提供更加舒适和便捷的学习环境。
- (23) 配电房要求安排在地面一楼，中学、幼儿园、社会停车配电房需分设。
- (24) 设备安置需要隐蔽，但便于安装维修。
- (25) 跑道应按六道300米考虑，直跑道宜按八道考虑，且长度应不小于125米。
- (26) 考虑到学生在室外上体育课如厕的方便，应在运动场边建筑内合适位置分别设置男、女卫生间。
- (27) 风雨操场可设置两个标准篮球场，篮架采用悬挂式升降篮球架，要求功能复合使用，可作为教学空间、演绎舞台，配置LED大屏，能容纳2000师生同时参与晨会、文艺汇演等集体活动，充分考虑吸音效果；设置篮球、羽毛球场、乒乓球室、健身房、体操教室、跆拳道教室、机动教室、体质测试等。设计50米8泳道游泳馆，满足学生对于运动多样化的需求。可利用下层式地下空间设计满足700名学生同时运动、训练的体育活动空间，设计满足50名田径特长生的专业训练场地，兼顾考虑周边体育器材的存放。
- (28) 合适位置设置跳远场地及器械场地。
- (29) 合适位置设置升旗台、司令台，司令台考虑无风雨措施，靠近操场设置空间充裕的体育器材室。
- (30) 设置不少于6片运动场地（4片篮球、1片排球、1片网球）
- (31) 中学、幼儿园分别设置传达室，传达室要视线良好，便于管控，传达室预留信报箱、外卖存放柜空间。
- (32) 中学、幼儿园传达室分别能实时监控；考虑初中教室有中考标准化考场设置需要，广播系统、监控系统按中高考标准化考场要求配设。

(33) 满足滨江区教育局《校园弱电设计要求》

(34) 幼儿园相对独立，建筑面积、活动场地等按幼儿园设计规范。

幼儿园外观设计可以适当考虑动感形态，几何立体感强，外立面材料大气素雅，建议室内外一体化设计。

(35) 幼儿园生活用房以及专业教室采用防夹门、圆形把手。

(36) 学校周边围墙配置入侵探测报警装置。

(37) 社会停车后续考虑移交城管，初中、幼儿园与社会停车需分设变电所、消防、智能化等系统。

(38) 满足滨江区教育局《校园弱电设计要求》、滨江区新建改建幼儿园设计建议手册(2024.07版)、

(39) 空调室外机等相关设备应设置在不影响美观及使用等位置。

(40) 社会停车库水电等单独计量、厨房水、电、气单独计量。

(41) 厨房设计应满足滨江区市场监管局验收要求。

(42) 使用新型材料需先了解性价比和效果，并在合同上注明效果和完工时间，避免施工方以此为借口推诿工期。

(43) 充分考虑安全性，学校围墙高度须征求校方意见，有条件的地方，应在学校围墙或其他实体屏障等周界设施上设置防爬设施，可参考《DB3301T 65.28—2024 反恐怖防范系统管理规范 第28部分：硬质隔离设施(1)》、《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要求》、《杭州市治安保卫重点单位安全检查指南》。注意防护栏杆高度和间距（特别是可踏面高度的界定等须满足校方要求）、监控存储时长为90天。

(44) 提供效果图应与实际建成后效果一致。

(45) 考虑海绵城市建设要求，尽量少使用下凹绿地。

4.2. 幼儿园其他要求：

(1) 幼儿园大门口设计需考虑家长接送时段的缓冲带，设置接送车辆、电动车临时停放处，以免阻挡道路影响交通。

(2) 地下车库考虑环路动线，便于车流多时的通畅。地下车库照明需使用节能电气和自动感应开关，减少无人时刻的照明，减少用电。

(3) 大厅门的宽度设计要满足大流量人群出入，以及大尺寸设施的搬运，正厅要方正，避免三

角形的门厅设计。考虑办园理念、教师风采的展示需求。门厅面积建议150平方以上。

(4) 幼儿经常经过的门可以180度开启的铰链，开启后和墙面保持平行，并能固定，以减少磕碰和夹手。

(5) 自然通风是最好的空气消毒，因传染病防控需要，幼儿活动室、午睡室、专用室等必须有供自然通风外窗，走廊和阳台开启窗距地1.80m 以上设平开窗或悬开窗，高度需便于成人开启。一楼使用左右平移的窗户，外挑窗和向外（内）开启的扇窗都容易磕碰，二层以上用外开窗，增加通风面积，同步做防坠楼设施。尽量不设计玻璃幕墙，一是容易产生光污染，二是不易设计足够量的可开启窗户。

(6) 孩子能接触到的所有玻璃饰面使用双面夹胶钢化玻璃，并做防撞保护和提示。贴脚线、内墙的阳角和方柱均需做成圆角。

(7) 半开放的单面走廊或与中庭地面相邻的走廊地平需考虑雨天地面积水及时排出，且不得倒灌进室内，地面材料选用防水性较强、耐候性较好的材料。

(8) 二楼平台如设置户外活动露台需满足运动场地建设标准，同时应加强防护措施保证幼儿活动安全，并保证屋顶及露台结构荷载安全。

(9) 二楼房顶上人屋面排气口尽量贴墙处理，避免破坏活动场地的平整性。如无法规避的，排气口需做防撞处理。

(10) 地下车库出入口与幼儿活动空间需有隔离栏，必须为人车分离硬隔离，中间有缓冲区。

(11) 楼梯扶手、各处栏杆应采取不易攀爬的构造，尤其是楼梯扶手的高度和款式设计要不容易造成孩子的踩踏点，防止楼梯中空跌落。楼梯扶手应在楼道顶层最后一格台阶处终止，不能再顺延至通道，易形成踩踏面。

(12) 所有活动室、专用室的照度需满足保护幼儿视力要求。楼梯间、过道需要足够光源和亮度，施工验收按照要求提供照度分析报告。

(13) 为了保护儿童听觉、注意力，广播系统户外、活动室、教学区、办公区分设支路，并设置音量控制开关，有条件安装定向音响，在一定范围内可听，以减少周边居民的噪音影响。

(14) 走廊电源线路需考虑消防逃生路线指示牌、班级门口的电子班牌等智慧化设施的安装预留。

(15) 活动室、走廊、门厅、楼梯间做易清洗、不易污损、且可以和幼儿互动的墙裙，高度不宜低于1.2m。[浙江省工程建设标准《普通幼儿园建设标准》6.0.16.4]

- (16) 成人厕所中的女厕内需要设置一个坐便器便于孕期教职工使用，其余为蹲坑。
- (17) 一楼要求设置“无障碍通道”，包括一楼公用卫生间。
- (18) 所有走廊开门处，无门槛，避免孩子绊倒；功能键与走廊连接处要有圆弧扣条连接。
- (19) 幼儿园外墙材质和颜色需要考虑耐脏和便于清洗。
- (20) 建筑立面大面积色彩宜清新淡雅为主，多用白色、灰色等以突显幼儿作品，或选择浅色系为主的色彩，呈现温馨、大气、雅致、宁静等氛围。在室内设计与室外设计中以不同比例反复出现主色系，以形成一致的色彩风格。
- (21) 在设计空调外机摆放的位置时，要充分考虑其散热性，尤其多台设备共同存放，更要保持周边空气流通，避免为了美观前后方安装栅格、打孔的挡板，后续使用会因散热不畅导致空调制冷效果差，避免影响正常使用。
- (22) 园舍的设计要把握实用第一的原则，比如：要充分考虑到幼儿园户外的储物空间的位置、垃圾房的位置等，玩沙玩水池的位置要足够一个班的孩子同时玩耍的需要。
- (23) 楼梯用地坪漆要做平整，跟走廊地胶要无缝衔接，避免有高低落差。
- (24) 幼儿园大厅须安装公安联网的人脸识别设备，需要在设计时考虑位置。一般在大厅正面。
- (25) 考虑到风雨天气对家长等候、孩子入园淋雨的影响，幼儿园大门和门厅尽量考虑风雨长廊的设计。
- (26) 幼儿园入门处要考虑设计洗手水池，水池边缘要打磨圆润，水龙头其高度要满足大、中、小班幼儿不同身高需求。
- (27) 合理设置户外场地上的监控杆、路灯杆、扩音设备布局，建议功能合并，避免杆子多，影响幼儿活动。
- (28) 幼儿园升旗台位置不建议设置在东面南面，会导致观看升旗的幼儿逆光站立直视太阳。升旗台面积15平方左右，高度50cm左右，用于晨会展示舞台。
- (29) 操场设置广播控制设施和户外取电装置；音控室放一楼，调控台窗口朝向操场，便于观察操控。
- (30) 地面的污水井、强弱电井、雨水井的位置尽量安排在隐蔽处，且高度必须与地面齐平，不能凸出地平面，不宜覆盖草皮。
- (31) 房屋监测沉降钩、燃气管道接入口等会对孩子安全产生影响的设置，需预留安全外包。

(32) 户外活动场地要根据功能需要设置山坡、坑洞、洼地、S路等多样化地形，可与绿化多结合，少灌木，多草地；地面材质可选用塑胶、泥土、鹅卵石、沙土、彩色柏油等，让幼儿充分感知。运动场地尽量选用优质塑胶地面，避免使用劣质悬浮地板，热胀冷缩空隙大且容易褪色，冬季坚硬，造成幼儿伤害事故多。

(33) 玩沙池需要足够容纳30名幼儿玩沙需要，沙池内需填充黄沙，易塑形、不扎眼、扬尘少。可以考虑玩沙池与戏水区打通设计，或相邻设计；玩沙池周围设计过水区。

(34) 戏水区水池底部多设置几处排水口，需满足积水快速排出，防范积水死角滋生蚊虫。

(35) 户外空调外机要安装安全隔离护栏，避免机箱裸露存在安全隐患。

(36) 外墙周围如有绿化，绿植和墙面之间增加排水渠，避免土层向墙面渗水。

(37) 幼儿园的种植的植物种类多样化，一年四季均有花期、果期，给予幼儿视觉、味觉、嗅觉等多感官的体验；有刺植物不能种植在幼儿能接触到之处，例如三角梅、月季等。

(38) 户外种植区域建议每班一块，供幼儿种植、观察之用。

(39) 户外的绿化不要设置大面积的灌木和水泥浇灌的花坛。水泥浇筑的花坛会人为阻碍孩子和植物的互动。建议更多的铺设高品质的草坪，在草坪上设置高大的树木和果树等。户外绿化地要预留出水口，用于绿植维护用。

(40) 校园广播系统要设计规划进去，户外电线合理布局。

(41) 活动室、卧室、专用活动室等用房的室内净高不应低于3.1m（此高度内不得设计午睡阁楼）；吊顶造型简单、明亮大方即可。

(42) 幼儿活动室宜考虑规则形状，有利于室内家具的摆放和设置。若设计成为特殊形状，建议按照比率增加使用面积。

(43) 托班教室尽量设计在一楼，有直接通往阳光充沛户外场地的门。

(44) 幼儿活动室内教师办公区域相对独立，有放置办公用品和私人用品的储物柜。

(45) 屋顶、吊顶、墙面、楼梯、窗户间、地板、贴脚线、卫生间门套等要加强防漏、防霉变措施。尤其是一楼和户外有沙水池相邻的教室。

(46) 幼儿活动单元（教室、午睡室）按照35人/班级来布局，或有三分之一班级满足该条件。午睡室面积需要满足35张独立单床放置，既安全又有利于幼儿传染病预防，充分预留床铺间的通道距离。

(47) 为通风、消毒清洁后保持地面干燥用途，活动室和午睡室内需要安装电风扇，风扇安装

位置与幼儿在游戏阁楼、抽屉床最高层站立时保持相对安全距离。

(48) 班级活动单元的门，不使用铝合金等金属门；门把手为圆弧形设计，带有防夹手装置；不使用玻璃弹簧门，在防撞防夹方面有安全隐患。门要安装地插或门吸。

(49) 幼儿活动室、专用室需有防蚊蝇设施，窗、门均设计加装纱窗。

(50) 电源插座距离地面不低于1.8 m。

(51) 教室内的灯使用节能灯具，确保足够亮度，不宜过于复杂，以便于维修和保洁。

(52) 班级（专用室）紫外线灯使用全国统一操控自动启停装置。如分开管理，紫外线灯开关需在1.8米以上，开关外加防护盖，与普通开关有所区分，也方便后期张贴安全警示标志。

(53) 活动室内紫外线灯为悬吊式，灯管吊装高度离地面2.2—2.5米。如果在休息区域涉及到床铺高度的，可适当上调至2.5米。

(54) 幼儿活动室主题墙、园内走廊、多功能厅等墙面多预留幼儿作品展示区域和操作、互动区域。

(55) 活动室里设置操作台，便于给孩子生活操作，其高度和直饮水台面、衣帽柜等高度均需要根据幼儿的身高设置，幼儿能够自主倒水、放衣服等自我服务。操作台、幼儿衣帽柜上方可以设置储物吊柜，既节约空间又方便教师存放物品。

(56) 活动室内要设置80公分—100公分左右的护墙，材质抗磨损、易打理且环保。

(57) 幼儿柜子空间可以不加装门板，大小要能放入书包，或收纳筐，便于儿童自己整理储物柜。悬挂衣服的横杆高度要便于儿童自己拿取。

(58) 卫生间与生活操作区相邻，并有足够的周转空间，便于儿童洗完手就近喝水。

(59) 午睡室不宜安装玻璃门，防止透光性强影响孩子睡眠。

(60) 消毒柜预留尺寸大一些，和洗杯处在一起，方便保育员操作。

(61) 盥洗室设计有窗户，便于自然通风，并安装防止回流的机械排气设施管道；盥洗室和活动室之间的墙面建议设计为可视窗，教师在教室里也可观察盥洗室内幼儿。

(62) 盥洗室的排风设备开关每班独立安装，有需要的教室开启。

(63) 盥洗室内不应设台阶

(64) 盥洗室的地面应低于教室地面，做好排水，防止卫生间污水倒灌进入教室。

(65) 盥洗室内尽量少用木制结构，如有设计，不要直接落地，下装10cm+的金属撑脚将柜子抬高，防止进水腐烂。踢脚线和门套与地面接触处均需做防水处理。

(66) 盥洗室内幼儿洗手龙头（台盆）6个以上，避免使用过于具象的卡通水龙头，可以采用多样化造型和开关方式以丰富幼儿生活经验，注意开关松紧需符合幼儿力度；避免托、小、中、大班都同一高度；可以采用阶梯台盆高度，适合不同身高的孩子使用，托班幼儿洗手台不高于40cm。宽度宜为400~450 mm；水龙头的间距宜为350~400 mm；

(67) 幼儿如厕区域需男女分厕，挡板要能实现保护幼儿隐私的效果又要保障使用安全，不能使用会回弹的门板。

(68) 盥洗室内成人使用的清洁水池边，需要有整理操作台和工具间，内部设置拖把池旁边设计滤水处。储物柜尽量多，且有分格，供保育员分类放置物品。

(69) 消毒柜需安装在幼儿无法接触到的位置，不使用落地式消毒柜。

(70) 幼儿厕所用具：一楼（小班）：男厕除小便斗外，男女厕一半坐便器、一半蹲坑；二、三楼（中、大班）：男、女各一个坐便器，其余为蹲坑，蹲坑需向下挖，地面不应设台阶。

(71) 幼儿男生使用的小便池用触摸按钮冲水，既方便幼儿冲水，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又能节约用水。不使用感应冲水，有人走过就会冲水，即浪费水又产生噪音，还容易坏。）

(72) 全日制幼儿园的冲淋设备主要用于幼儿便溺后清洗下体所用，安装热水装置，地面导流排水通畅，防止积水蔓延。防溅水设施尽量不要采用门槛式，防止幼儿磕碰。

(73) 无外窗卫生间，采用的排气扇需要配带防止回流装置。

(74) 马赛克受潮容易剥落，慎重考虑使用。

(75) 幼儿园音乐厅（多功能厅）要求可容纳200人，净高6米以上，弧形阶梯式（阶梯式观看区可局部设置抽屉式柜子）。舞台灵活可变可，满足不同功能的需求。音乐厅结合阶梯式布局进行空间的充分利用。

(76) 多功能厅设储物间和音控室，目的在于储存多功能厅进行会议的桌子、椅子，满足大型培训或会议的所需，缩短存放、拿取时搬运的距离，减少劳动强度，音控室则便于音乐、多媒体设备的播放与操控。

(77) 多功能厅要多预留插座，便于摄像、电脑等用电设备的临时接入。

(78) 科学探究活动类专用室四周建议多预留插座，便于接入用电的科技设备等。

(79) 专用室内也建议一并安装紫外线灯，在传染病高发季非常必要。

(80) 地下室和半地下室不建议设计为专用室或室内锻炼场所。

(81) 消控室和监控室、保安室要整合或相邻，便于值班管理。

- (82) 保健室、隔离室、保安室应开窗及观察窗。便于幼儿园人员的日常巡视以及园内的通风。隔离室建议配置观察窗，即达到隔离效果，又能让保健员观察幼儿。
- (83) 幼儿隔离室设单独出入口，并设立单独盥洗室，洁具也应符合儿童使用的标准；隔离室与幼儿生活用房有适当的距离，通道与幼儿活动路线分开，防止患儿路过门厅等地感染他人。
- (84) 在各楼层预留教师用房、洗消间（设计消毒柜、洗衣机等电器上下水和电源）、仓库。
- (85) 保证生活用水的水压，不建议用储水箱，有水质污染和水压不够的隐患。
- (86) 排污及下水管道尽量做大，减少转折，以防止堵塞；厨房污水井应当设立在污水清理车可以进入的地方，防止堵塞无法有效清理排污。
- (87) 地下室考虑防潮、防霉、防臭设计，预留除湿机、新风等电器供电布局。
- (88) 一楼配电房门口建议设挡水板，避免雨水天气水倒流。
- (89) 厨房位置建议设置在一楼，不要设置在地下层。若最终还是装在地下层，建议安装大功率除湿机。备餐间设置成半开放、透明，给幼儿和家长留有观察的空间。
- (90) 厨房设计按照A级食堂配备，图纸交市场监管审核，地面排水沟上的挡板，需要满足排水与防鼠功能。厨房内外通道有门的地方，需安装0.6m高的挡鼠板。
- (91) 厨房粗加工间、洗消间等地方，需要安装吊扇或壁扇。
- (92) 厨房设置排风竖井将有害气体从屋顶排出，并且竖井应该有防止回流构造，防止相邻房间窜味。
- (93) 厨房要设置主、副食品两个仓库，要安装空调。
- (94) 预进间要设置合理，满足水果间和备餐间的互通。
- (95) 所有食堂门窗均要安装纱门纱窗。
- (96) 食堂网络要全覆盖，满足智能出入库、智慧阳光厨房等需求。
- (97) 要预先考虑牛奶冰箱的放置处，预留插座、有监控。
- (98) 考虑阳光食堂显示屏的放置处，须有网络和电源。
- (99) 考虑智慧阳光食堂的要求：预进间要有一个插座（三头），用于洗手消毒器。备餐间的紫外线灯要有零线连接到紫外线灯开关，便于安装智能开关控制紫外线灯。可提前与智慧阳光食堂的人员对接需求。
- (100) 自动捕蚊蝇灯易使蚊虫被弹射出去，落入烹饪的食物中。
- (101) 设计标准参照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2023年3月1日公示的《九年义务教育普通学校建

设标准》和《普通幼儿园建设标准》报批稿

4.3. 满足其他要求：

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绿色建筑和建筑工业化发展的实施意见》（杭政办函[2017]119号），该地块按照绿色建筑专项规划要求进行设计，按照建筑工业化要求实施装配式建造（此条款由住建部门负责解释并监督实施）。

地下地库合理设置公共停车位、教职工停车位、家长接送停车位的数量、区域和接送流线。

五、设计成果要求

5.1 设计方案部分：

设计方案部分按A3规格打印，一式三十份，字体及装订方式不限。（备注：指的是中标后，设计中标单位需提供的设计成果文件一式30份。）

- （1） 封面；
- （2） 设计文件目录；
- （3） 设计说明：

① 总体方案说明：包括规划设计指导思想，建筑设计构思、造型及立面处理、建筑设计特点说明，布局与功能分区，规划设计特点与建筑风格，建筑环境、造型、色调，电气、给排水、计算机网络、通讯等管网设计说明。

② 技术经济指标表：包括总建筑面积、建筑占地面积、建筑高度、层数、建筑密度、容积率、各功能分区面积、道路广场铺砌面积、绿地面积、绿地率、实际面积和相关规范要求计算的停车泊位。

③ 总平面图：

- 1) 用地红线范围及周围环境情况（包括道路，工程管线，四邻原有或拟建建筑物、构筑物，广场，古树名木等）；
- 2) 功能分区，总体布置及空间组合的考虑；道路广场布置；场地主要出入口车流、人流 交通组织分析，消防、绿化、停车等及其他公建配套设施的分析、考虑和布置等。

④ 建筑：

- 3) 设计依据及设计要求；
- 4) 建筑设计的内容和范围，简述建设地点及其周围环境、交通条件及建筑用地的有关情况

等；

5)设计构思和方案特点，包括功能分区、交通组织、防火设计和安全疏散，自然环境条件和周围环境的利用，通风、采光、建筑空间的处理、立面造型等；

6)垂直交通设施；

7)实行建筑节能、推广绿色建筑的设计说明，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和减少污染等的措施说明。

⑤ 结构：

8)结构说明书，包括上部结构选型、柱网布置、楼面结构、基础选型等。

⑥ 给排水，建筑电气，动力、消防、建筑智能化、暖通等参照住建部《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年版）编制说明书。

（4）主要设计图纸

① 总平面图及分析图

反映整个项目的总平面布置关系；可以提供总体布置图；景观环境设计，反映建筑、道路、广场及景观区域的相互关系；地块内外的交通组织、道路设计；竖向设计及用地分析；配套出入口、通风、消防等分析图。

② 主要建筑设计图纸

具体包括建筑各层平面图、主要立面图、剖面图、交通组织图、功能分区图等；

③ 透视效果图

要求提供表达设计意向的不同视角的外立面透视图、剖视图，效果图应真实体现设计方案的主要建筑特征，并反映建筑主体和周边环境的关系。含总体设计鸟瞰图和透视图。

④ 其他图纸由各设计单位自行确定；

（5）设计投资估算

（6）KT效果图部分

展板不少于4张，要求为A1篇幅，其中地块彩色规划总平面图1份、总体鸟瞰效果图1份、主要建筑立面透视图1份、标准教室效果图1份，能表现投标人设计意图的效果图等。装裱在黑色KT板上，亮膜，满裱，黑色边条封边，该部分效果图均需KT装裱。

六. 建设条件须知

在严格遵循上述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规划条件）的基础上，还应遵守以下建设要求：

- 6.1 根据《杭州市海绵城市低影响开发建设项目管理暂行规》落实海绵城市相关建设要求，用地范围内的年径流总量控制率需达到75%，综合径流系数不大于0.6，SS综合去除率不小于60%，具体以建设主管部门时实际要求为准。（此条款由住建部门负责解释并监督实施）。
- 6.2 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绿色建筑和建筑工业化发展的实施意见》（杭政办函〔2017〕119号），该地块按照绿色建筑专项规划要求进行设计，绿色建筑星级按相关规范要求执行（具体以建设主管实际要求为准），按照建筑工业化要求实施装配式建造（此条款由住建部门负责解释并监督实施）。
- 6.3 根据《城市建筑工程停车场（库）设置规则和配建指标标准》（DBJ33/T 1021-2023）要求配建各类车位、充电桩或预留充电设施接口（此条款由交警及住建部门负责解释及监督实施）。
- 6.4 按照府办简复第B20101547号文在地块内配置公共自行车停放点，具体规模及位置在方案阶段予以确定，配置的公共自行车位可以按1:3抵减地块需配设的自行车位（此条款由住建负责解释并监督实施）。
- 6.5 公共文化活动设施及体育健身设施应符合《浙江省居民住宅区公共文化设施配套建设标准》（建规发【2018】349号）等规范要求（此条款由文化体育主管部门负责解释并监督实施）。
- 6.6 根据《关于加强人民防空规划融入城市规划建设的实施细则》和《滨江区规划管理单位控制性详细规划人民防空专篇》落实人防设施建设相关要求（此条款由人防部门负责解释并监督实施）。
- 6.7 土地调查发现现状为非敏感用地，规划用途调整为敏感用地（居住用地、公共管理预公共服务用地、公园绿地中的社区公园或儿童公园）的，应先开展土壤污染调查。（本条款由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解释并监督实施）。
- 6.8 地块内如有古树名木应进行保护，胸径30厘米以上的大树要保护，确需迁移海阔砍伐须另办审批手续（本条款由园文部门负责解释并监督实施）。
- 6.9 根据省、市相关文件和规范要求落实通信基站布置（此条款由经信部门负责解释并监督实施）。
- 6.10 其他要求以相关行业标准为准，应符合住建（消防、人防、绿化）、城管、生态环境、文广旅体、民政、卫健、交警、人防、国安、地铁、部队等各部门相关规定。

341066

附件：

浙江省幼儿园等级评定标准

一级幼儿园标准

一、园舍空间与设施¹

1. 园舍独立，产权明晰、合法。园舍设置在安全和环保符合要求的区域内，建筑质量符合国家相关建筑规范标准要求。设计符合幼儿教育的需要，园舍场地布局合理，日照充足，道路平整，排水通畅，清洁整齐。

2. 户外活动场地生均面积不少于4平方米（建筑物二楼及二楼以上平台面积按二分之一计算）。有相对分割的软、硬地面，有30米跑道、运动场、沙池、戏水池、种植园/饲养角等户外活动区域。绿化面积生均不少于1平方米（垂直绿化面积按二分之一计算）。活动场地能考虑到不同年龄组、不同性质的活动需要。有一定面积的室内体育活动空间，能够满足每班幼儿在恶劣天气至少有1小时以上的体育活动时间。

3. 户外活动场地配备符合幼儿年龄特征的大、中、小型体育活动设施和各类器械，能够促进幼儿多种动作技能的发展，数量能够满足全园二分之一以上幼儿同时活动的需求。体育设施布局合理，符合安全要求。

4. 有120平方米以上的多功能活动室，专用活动室数量按每3个班一间的比例设置，每间使用面积30平方米以上。卫生室或保健室、行政办公室、会议室（可兼作其他用途）、家长接待室（可兼作其他用途）、值班室等各类辅助用房齐备。有独立设置、规模适宜的食堂。寄宿制幼儿园（班）必须有疾病隔离室、浴室、洗衣房等。

5. 配有橡胶警棍、钢盔、防刺服、防割手套、约束绳、防护钢叉等防护器械。在幼儿园出入口及主要通道、公共走廊、食堂餐厅等重要部位和要害部位，安装紧急报警装置、视频安防监控系统等。在紧急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处等位置，设置明显的指示标志。在临近幼儿园出入口的机动车通行道路上，设立人行横道线或减速带、幼儿疏散区等交通安全设施。

6. 有现代化办公设备（如，配备计算机和网络）。有资料室，各类教学资料、图书资料、电子音像资料、教学用具等较为丰富。有教师阅览室，幼教专业杂志达5种以上，师均书籍20册以上。有方便教职工使用的成人厕所。

二、班级空间与设施²

7. 若活动室与午睡室合用，两者使用面积之和生均3平方米以上；若活动室与午睡室分设则活动室使用面积生均1.8平方米以上。有各自独立且空间充足的集体教学区域、区角活动空间。有良好的采光、照明、通风、温度控制设施，隔音、吸音设施效果良好。装修环保、温馨、富有童趣。空间与设施维护与保洁状况良好。

8. 每个班级有专用的卫生间，使用面积12平方米以上，厕所有直接的自然通风或通风换气设施。大、小便器各4个以上或便槽2.5米以上，设施具有一定的选择性，符合幼儿使用尺寸，安全清洁。有6个以上、高度适宜的流水洗手龙头，肥皂/洗手液、擦手毛巾（生均2套轮换使用）等物资供应充足。卫生间装修适宜，环境温馨，注意保护幼儿的隐私（如，装有隔板或门）。班级内有适宜的饮水设备和安全卫生的饮用水。

9. 午睡空间面积充足，每位幼儿有自己单独的铺位和卧具。所有床铺或铺位之间有适宜的间隔，床铺干净卫生，按时清洁消毒。寄宿制幼儿园（班）必须有每人一床的专用寝室和配套的卫生间。

10. 班级的桌椅、玩具柜等家具设备适合幼儿的身高尺寸，数量充足、形式可变，能满足不同类型活动的需要。教学设施设备按《浙江省幼儿园装备规范（试行）》一级标准配备。

11. 班级有5个以上明确划分的活动区角，并有方便使用的家具设备。区角空间规划合理，位置适宜，干扰少。区角活动材料丰富（每个区角有4—5种材料，每种4—5个以上），定期更新，有一定比例的自制玩具与半成品材料（占总数的20%以上）。区角空间和材料能够满足班级全部幼儿同时进行区角活动的需要。区角适合幼儿阅读的图书有5种以上主题类型³，生均3册以上，每学期轮换更新20%以上。

1注：2008年1月1 日以后规划新建的幼儿园，园舍场地必须符合省建设厅发布的《普通幼儿园建设标准》（DB33/1040— 2007）。2007年底前已建的幼儿园须达到本部分所规定的标准。

2注：“班级空间与设施”部分需要通过实地的班级观察进行评分；至少需抽查三分之一以上的班级，每个年龄组至少需要观察1个班级；整个幼儿园在这些项目上的得分取所抽查班级得分中的最低分。

3注：常见的幼儿图书主题类型包括：童话、民间故事、自然、科技、社会生活、多元文化、历史、艺术、人物等。

二级幼儿园标准

一. 园舍空间与设施⁴

1. 园舍独立，产权明晰、合法。园舍设置在安全区域内，建筑质量符合国家相关建筑规范要求。园舍场地布局合理，日照充足，道路平整，排水通畅，清洁整齐，远离污染源。

2. 户外活动场地生均面积不少于3平方米，建筑物二楼及二楼以上平台面积按二分之一计算。有运动场、玩沙、玩水、种植/饲养园地等户外活动区域。户外活动场地安全，布局基本合理。绿化面积生均0.5平方米以上。有一定的室内体育活动时间可供幼儿在恶劣天气下使用。

3. 户外活动场地配备适合幼儿活动的大、中、小型体育设施和各种器械，数量能够满足全园三分之一以上幼儿同时活动的需求。体育设施布局基本合理，有基本的安全防护措施。

4. 有办公室、卫生室或保健室、会议室（可兼做他用）、家长接待室、传达室、成人厕所等。有独立设置的厨房。有90平方米以上的多功能活动室。寄宿制幼儿园（班）必须有疾病隔离室、浴室、洗衣房等。

5. 装备紧急报警装置、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及简易实用的防护器械。在紧急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处等位置，设置明显的指示标志。在临近幼儿园出入口的机动车通行道路上，设立人行横道线或减速带、幼儿疏散区等交通安全设施。

6. 有基本的现代化办公设备。有资料室或教师阅览室，师均书籍15册以上，幼教专业杂志达3种以上，有各类教学音像资料。成人厕所临近班级。

二. 班级空间与设施⁵

7. 若班级活动室与午睡室合用，两者使用面积之和不得低于生均2.5平方米；若活动室与午睡室分设，则活动室使用面积不得低于生均1.8平方米。集体教学区域与区角活动空间相对独立。采光/照明、通风条件良好，有基本的温度控制设施。室内装修适宜，维护与保洁状态良好。

8. 每个班级或两个相邻班级有专用的卫生间。每班有便器/蹲位4个以上或便槽2.5米以上，符合幼儿使用尺寸，安全清洁。至少有5个高度适宜的流水洗手龙头，有肥皂/洗手液和每人专

用的擦手毛巾。班级内有适宜的饮水设备和安全卫生的饮用水。

9. 午睡空间面积充足，每位幼儿有自己单独的床铺或铺位及卧具。床铺或铺位之间有一定的间隔。床铺干净卫生，按时清洁消毒。寄宿制幼儿园（班）必须有幼儿专用、每人一床的独立寝室和配套的卫生间。

10. 班级的桌椅、玩具柜等家具设备数量够用，适合幼儿的身高尺寸。教学设施设备按《浙江省幼儿园装备规范（试行）》二级标准配备。

11. 班级有多个明确划分的活动区角，并有基本的家具设备。区角空间规划基本合理，基本互不干扰。区角活动材料多样（每个区角有3种以上材料，每种材料数量3个以上），区角材料定期更新，有一定比例的自制玩具与半成品材料（10%以上）。区角空间和材料基本能满足班级全部幼儿同时进行区角活动的需要。区角适合幼儿阅读的图书4种以上主题类型⁶，生均2册以上，每学期轮换更新15%以上。

4注：2008年1月1 日以后规划新建的幼儿园，园舍场地必须符合省建设厅发布的《普通幼儿园建设标准》（DB33/1040— 2007）。2007年底前已建的幼儿园须达到本部分所规定的标准。

5注：“班级空间与设施”部分需要通过实地的班级观察进行评分；至少需抽查三分之一以上的班级，每个年龄 组至少需要观察1个班级；整个幼儿园在这些项目上的得分取所抽查班级得分中的最低分。

6注：常见的幼儿图书主题类型包括：童话、民间故事、自然、科技、社会生活、多元文化、历史、艺术、人物等。

智能化设计要求

一、综合布线系统

主干设备之间采用光纤连接。千兆到桌面（六类模块、需通过Fluke 6类通道测试合格标准）

1. 网线类型：六类8芯非屏蔽双绞线十字线芯，低烟无卤。涉及户外则布线须采用防水

六类网线。

2. 光纤类型：

(1) 数据网络部分：**校园**主干采用单模万兆8芯（或以上）光纤（配备相应单模万兆光模块）；

(2) 数字监控部分：光端机间采用单模千兆光纤（配备相应光模块）。为保证数据安全，建议采用环网光端机。

3. 电话线类型：电话线采用六类8芯非屏蔽双绞线十字线芯，低烟无卤；涉及户外则布线须采用防水六类网线；主干间采用大对数电缆连接。

4. 监控线类型：监控网络线采用六类8芯非屏蔽双绞线十字线芯，低烟无卤，涉及户外则布线须采用防水六类网线；监控电源线：线缆规格 $\geq$ RVVP 2* 1.0，多股铜芯屏蔽线，室外应具阻水性能；

5. 广播线类型（模拟信号）

广播线必须带屏蔽层，施工时要求有正确的屏蔽接地；广播电源线干线规格不低于：RVVP 2*2.0；支线规格不低于：RVVP 2*1.5。

二、机房设置

1. 网络机房：

学校网络中心机房选址建议考虑二楼或三楼，绝对避免地下室、一楼或顶层，考虑到学校管理、维护因素，不建议采用在各楼层井道内配置网络交换机，而是采用在校园内合理布局，配置若干个分机房管理（基本原则：单幢楼或相邻两幢楼为一个整体配属一个分机房，布线最远距离不超过90米）。

中心机房的大小要求充分考虑到网络设备、监控主机、UPS电池等放置空间来配备面积。

合适时可考虑采用一体化模块机柜。

2. 监控机房：

监控主机必须放在中心机房，消控室仅作监控画面显示和保安人员操作画面使用；监控系统电源采用UPS集中供电，UPS主机可根据实际情况集中放置在中心机房或分散放置在各个分机房。

3. 广播机房：

广播机房首选为能直接观察到学校集会场地、视野好的位置，建议二楼、三楼，校园如在操场司令台设置广播机房，则必须在教学楼或行政楼设置主机房，司令台作为分机房，两个机房可联动使用。广播系统电源采用UPS集中供电，可与监控系统UPS共用，广播系统UPS供电不低于8小时。

三、计算机网络系统

1. 网络架构：

1) 计算机网络架构需采用全光纤布线，采用XGPON组网方式；XGPON组网需采用10G PON或10G EPON，以满足所有ONU端口千兆到桌面的要求；采用交换机组网需采用万兆核心千兆到桌面的要求；

2) 学校分为2张网：校园网和设备网，分别可采用三层架构（核心-汇聚-接入）或扁平化二层架构（核心-接入）；校园网采用万兆骨干，千兆到桌面；设备网采用万兆（或千兆）骨干，千兆到终端。且所有设备要求支持IPV4和IPV6双栈协议。

3) 因教师、办公室信息点位增多，建议在教室内、办公室内嵌弱电箱（信息箱尺寸建议大于400*300*120），或者相邻教室的吊顶上，根据设备大小、多少确定规格，并从机房或分机房直接光纤入信息箱；

4) 校园安全：可参考教育系统等保二级、三级的建设标准，配套相应的安全软件、硬件。

5) 校园网无线AP需满足WIFI6（802.11ax）及以上标准，根据不同业务需求部署场景化AP：教室（吸顶AP）、专用教室（高密AP）、报告厅（高密AP）、会议室（高密AP）、走廊（吸顶AP）、办公室（面板AP）、宿舍（放装或面板AP）、室外（室外工业级全向或定向AP）、其他室内业务场景（吸顶AP）等，预留相应无线AP（wifi6标准）网线接口位置；校园无线需要做到无线全覆盖，包含走廊、教室、室外空间及地下室，同时校园无线网需对接区教育局无线城域网，实现无线无感知认证，其中无线控制器需支持portal认证。

6) 区教育局城域网采用统一出口管理，校园网核心交换机设备至少预留2个上行万兆接口（配备1对单模万兆光模块：1310nm,40km,LC），对内部连接网络交换机根据需要配备万兆接口（根据实际布线接口数）；

7) 区教育局无线城域网采用统一认证体系BJEDU，目前采用portal认证，需要提供的无线控制器支持对接第三方portal认证且可以对接BJEDU，支持全区统一无感知认证。

2. 教室内信息点配置：

教室内常规配置6个网络信息点，其中1个网络点用于电子白板控制点或一体机，1个网络点用于教师办公电脑，1个网络点用于教室内无线AP（wifi6标准）（吊顶下方约20CM处安装，该图标与网络点区分），3个网络点用于今后的常态录播（预留、图标与网络点、监控点不同，便于区分-分别位于教室前后正中央的墙上以及中间顶部），具体位置由校（园）方自行确认；无线AP（wifi6标准）设备考虑采用POE供电，同时与视频转播点一起预留强电插座。

3. 教室及专用教室门口（外侧）预留1个网络点（电子班牌）及强电插座，预留的网络点位和强电插座应当做好暗箱，保证电子班牌安装时不能有突兀。；

4. 厨房仓库处应预留至少2个网络点和2个AP（出入库、称重）及强电插座；

5. 网络信息点、无线AP（wifi6标准 802.11ax）、视频转播点、电子班牌点分类配置在不同的配线架上；

6. 教室内多媒体设备（电子白板）附近须考虑VGA、HDMI、音频线连接预埋管（建议直径32），一体机可直接在安装位置附近预留网线接口（含在教室内网络接口数量内），具体位置由施工单位与使用学校现场沟通确认；

7. 专用教室可参考普通教室网络点配置，办公室网络点按照学校人数配置，1人1位配备，或根据面积6平方米或8平方1个工位配备；

8. 门厅、走廊等合适区域，预留一定数量的网络点；

9. 桥架或PVC管线按需设置，考虑美观及走线合理；

10. 除明确采用POE供电设备外，其余网络点位附近需配置强电插座，同时需考虑强电插座安装规范高度，弱电点位可与强电插座高度匹配。

11. 数据中心：根据业务系统的资源需求，搭建服务器虚拟化集群，为各业务系统提供计算资源；搭建FC专用高速存储网络，部署集中式企业存储设备，满足各业务系统的数据存储、调用需求。

12. 机房空间：合理选用机房位置，考虑上述设备部署的配套机柜、UPS、空调、机房动环等设施，以及空间的占用情况。

四、安防监控系统

1. 校园采用数字监控模式，监控系统采用UPS集中独立供电（非POE模式），监控数据线、电源线一对一到端点；若校园会建设成为中考等标准化考场，所以学校教室前、后门处预留直

径2根20管与桥架相通，为今后市考试院铺设中考等专用监控系统预留。

2. 学校（含食堂）监控主机放在中心机房，校园安防显示画面位于消控室，如传达室与消控室不在同一处，则传达室相应配备显示设备，墙挂便于传达室人员监看及操作监控系统，显示设备优先考虑墙挂方式安装，画面解码能力不低于监视器数*16画面；阳光厨房显示画面位于餐厅或食堂出入口；阳光厨房监控系统的存储主机独立组网，并接入区域城市大脑，和教育局智安校园监控系统。

3. 采用高清摄像机（不低于200万），户外、食堂内摄像头需考虑防水防潮，阳光厨房显示器不小于42吋，厨房各区域（含各层备餐间）除更衣室外各功能间均安装摄像头，如区域过大，可考虑安装2个；

4. 四周围墙采用电子围栏（围墙若低于2.2米必配）或红外对射，与摄像头（具备区域报警功能）配合防范报警，校内各区域（包括楼梯拐角，不含洗手间）确保无盲区；监控设备通过UPS集中供电，配备UPS（要求断电后，满足机房及相关接入设备满负荷供电情况下，后备时间不少于4小时）；存储要求回放图像分辨率不低于1080P的状态下不少于90天；

5. 摄像信号一律传回中心机房监控设备，再传送消控室、餐厅阳光厨房显示器等设备；

6. 校园监控系统需采用单独网络系统，但监控主机需与网络主机之间进行连接，以便在PC上进行管理查看以及控制，但需设置VLAN隔离；

7. 监控主机（含食堂监控主机）需与滨江教育局区智慧校园综合管理平台相联，实现区监控中心能够统一管理与监看。（注：1. 区监控中心可视化网络监控平台为：DH-ICC-U8000-PRO；2. 食堂监控为独立主机，需接入DH-ICC-U8000-PRO监控平台）

8. 校长室、财务室、危化物品储存室、实验室、计算机室、监控室、贵重物品集中存放场所、水电气热等设备间安装视频监控装置和探测报警（校长室和财务室内可不安装视频监控，在门口安装），警报中心安装在传达室；与110配合设置好报警按钮（校长室、财务室、传达室、地下停车库、学校门卫值班室、学生宿舍楼值班室、安防监控室等），布设相关管线汇总至传达室，便于今后与110报警中心连接。

9. 学校在大门口必须设置视频图像采集装置，采集及回放视频图像应能清楚辨别进出人员的体貌特征和进出车辆的车牌号；

10. 普通教室应在教室前后对角预留监控点位，专用教室在教师前后应当装好监控。

11. 全校应当保证监控无死角。

五、广播（模拟）系统

1. 学校场所配置模拟信号广播系统，设备必须与消防联动，具有强切功能；

2. 壁挂（吸顶音箱） $\geq 10W$ 、音柱 $\geq 80W$ 、景观音箱 $\geq 30W$ ；

3. 建成后的广播系统要求各分区音量可调，同一分区各个广播点音量均衡；各教室广播音量独立可调；（一般情况下分区：各幢各楼层教室、走廊、行政楼、实验楼、操场、景观音箱等）；

4. 如校园作为中考考场，可考虑冗余；

5. 校园广播应设置有线寻呼话筒，便于学校在指定位置通过寻呼话筒直接进行广播，以达到应急状态的处置。

六、电话系统

1. 电话线需考虑到办公室、食堂、门卫、教室内预留电话点；

2. 办公室按人数设置电话点或根据面积6平方米或8平方1个工位配备；校长室、财务室、传达室等至少预留2个电话点；

3. 中心机房根据电话点数量配置程控交换机（学校确认是否需要），满足多路外线接入和内线电话的要求。

七、多媒体设备及报告厅

1. 多媒体音乐厅影音系统要求能满足各种活动的开展的使用要求，在主席台位置和音乐厅侧面墙面设置两路多媒体插座，实现在主席台和音乐厅侧面两个位置均能连接显示设备和音响设备，控制音频视频播放（具体位置学校确认）；

2. 校园报告厅应配备专业音响、灯光、舞台及LED全彩显示屏（不低于P3标准、金线封装），以满足学校活动、会议、学术报告及中小型演出的需求；

3. 音乐厅应配备专业音响及投影系统（投影机分辨率不低于1920*1080，流明度不低于5000流明），以满足学校活动、会议、学术报告及小型演出的需求；

3. 考虑学校会议室相关多媒体插座布线，例如在会议桌下预留相关线路以及投影设备；

4. 音乐美术专业教室音箱设备、布线；

5. 与投影机相关、网线、VGA线、HDMI线等；

6. 校园主入口处合适位置应配备LED全彩显示屏（不低于P6标准、金线封装），以满足学校接待及日常宣传的需要。

八、有线电视系统

采用网络IP电视方式配置到各教室、专用教室及相关功能室。

九、图标统计

每张图上设备数量按图标统计标明。

十、运营商井道

预留运营商（如电信、网通、移动）由校外至中心机房井道。

十一、其他部分

1. 电子巡更系统：学校重点部位和区域需设置电子巡查装置；

2. 门禁系统：学校图书馆、档案馆、重点实验室、危险品储藏室、计算机教室宜设出入口控制系统；有条件的学校宜设置周界入侵报警装置。

3. 机房工程、保密室监控设备（中考考点等专用）、防雷接地系统等，由设计根据学校实际进行设计；

4. 具有公共地下停车库的项目，信息化部分要求弱电设计与城管部门（停车办）相关人员按规范要求设计并建设，系统要求独立于学校监控系统之外，但需考虑与学校中心机房预留光纤，便于对接；

5. 设备网的设备（监控、门禁、道闸、以及人行道闸）保证设备间能做到最对接无误，不能存在无法对接的问题，保证能做到学校要求的智慧校园系统等。

6. 项目里所有服务器及电脑应当符合最新政策要求，其中CPU和操作系统等关键部件应当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

7. 学校消控室以及网络中心机房应按设计要求配备空调。

学校地下停车库区域按学校弱电建设标准执行；

上述内容仅供参考，具体以各方协商后为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标格式投标函附标调整：

投标函附表

各设计阶段	所需费用	备注
方案设计		
初步设计		
施工图设计		
施工配合		
BIM技术服务费		
其他		
合计	大写：_____元 ￥_____元（小写）	
单方设计费投标价	大写：_____元/m ² 小写：¥ _____元/m ² 注：面积暂按 <u>95300</u> 平方米（含地下建筑面积）计取。	
投标报价（大写）		

注：①本投标报价表应作为投标函附件之一。

②所报费用应包含可能发生的前期现状调查、设计费用、咨询服务费、交通和食宿费用等所有费用。

③各投标人可自行分项报价，如有必要可另附报价说明

④单方报价均按总建筑面积（含地下室）折算。

⑤设计费最终结算以规划部门批准的规划许可证证明明确的总建筑面积，按合同单方设计费结算（即：设计费结算总价=规划许可证总建筑面积（含地下建筑面积）*合同单方设计费）。

⑥其它报价要求详招标文件对应条款。

投标人：_____（盖章）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电话：_____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盖章或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41066